

股票上櫃代碼：4417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G CHOU MARINE TECHNOLOGY CO., LTD.

104 年度
年 報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http://www.king-net.com.tw>

民國 105 年 5 月 16 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羅國榮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7)535-2939

代理發言人：陳雪音

職稱：企劃室協理

電話：(07)535-2939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mail.king-net.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管理處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 號 23 樓之 2

電話：(07)535-2939

新園廠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 12 號

電址：(08)868-1611

屏南廠 地址：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精進路 20 號

電話：(08)866-710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珍麗、郭麗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530-1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king-net.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4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0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者-----	3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 布比率-----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50

陸、	財務狀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1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3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3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3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3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	財務狀況-----	64
二、	財務績效-----	64
三、	現金流量-----	65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66
六、	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66
七、	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5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5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5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824,519	2,969,953	(145,434)	(4.90)
營業毛利	684,011	564,985	119,026	21.07
營業利益	355,260	248,794	106,466	42.79
稅前淨利	405,387	269,541	135,846	50.40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度獲利情形	
		104 年度	10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9.15	6.53
權益報酬率(%)		14.83	11.08
佔實收資本額(%)	營業利益	43.15	31.12
	稅前淨利	49.24	33.72
純益率(%)		11.01	6.98
每股盈餘(元)(已追溯調整)		3.44	2.36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104 年度財務預測。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原料成本受石油價格下跌而降低，雖然因聖嬰現象及經濟不景氣影響，致 104 年度營業收入略有下滑，但 104 年度營業毛利仍然增加。
- 2.因營業毛利增加，而營業費用僅微幅增加，故 104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
- 3.104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係因上述提及之營業利益增加影響，另 104 年台幣貶值導致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四)研究開發狀況

本公司為創造更高的獲利，持續多元化地開發產品：

- 1.致力於養殖用網及各種圍網的組合。
- 2.改良原有技術及開發高拉力原絲，使得產品更加符合全球客戶的需求。
- 3.參與學術機構及國內外客戶相關產品的研究，互享研究成果。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加強深海箱網在越南及東協地區之銷售通路。
- 2.拓展陸上用網之業務。
- 3.產銷密切配合，達到準時交貨、成本最低的目標。
- 4.和各地子公司搭配，多角化經營。
- 5.增加越南兩廠產能，不僅可供應當地市場需求，更有利於公司之全球產銷佈局。
- 6.嚴格執行內控制度、建立更有效率的作業流程，使公司的資訊公開、透明、準確，做為經營者的經營方針。
- 7.不斷研究開發，延伸加工深度，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
- 8.利用在大陸及越南地區設廠的優勢，深耕當地市場。

(二)營業目標

本公司持續加強生產技術及製程的改善，採用高品質之原物料及配件，提高產品的質與量，更加符合客戶使用需求，並掌握其價格走向在相對低點時大量購進，以降低成本，期使 105 年度繼續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策略

- (1)落實子公司—ISO 2000 年版 9001 品保制度，提升產品的良率。
- (2)積極協調產銷，降低不必要的庫存，減少呆滯料的產生。

2.銷售策略

- (1)爭取組合成品網(含養殖箱網)的訂單。
- (2)積極拓展農業用網、偽裝網、安全網及運動網等陸上用網之業務。
- (3)重點開發高毛利產品之市場。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62 年 12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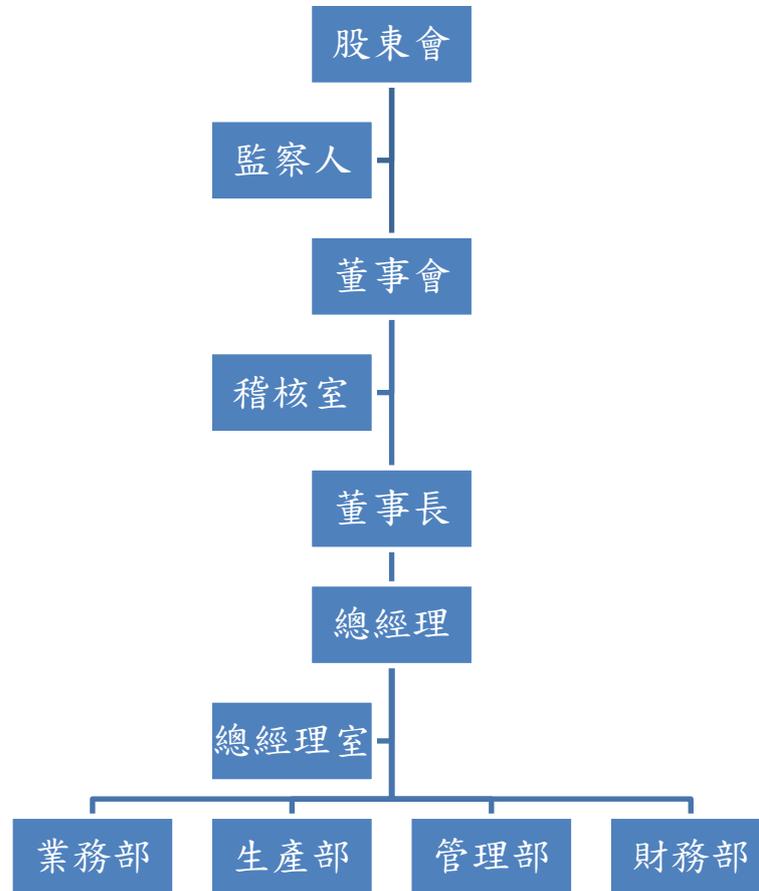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辦兼前任董事長陳晉焚先生等購入佑龍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 1,000 萬元。 •更改公司名稱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6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式量產。
民國 7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美國 CASAMAR 公司技術合作，開始生產大型圍網。
民國 8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月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委託香港旭宏實業有限公司投資設立「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從事網製品之生產及相關業務。
民國 8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民國 8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月陳加仁先生接任董事長。
民國 8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月增購屏南工業區土地約 3,085 坪，萬丹廠拆除後，將網片組合業務移至該廠。
民國 8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立高雄總公司，統籌管理各項業務。
民國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月通過 ISO-9002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認證。 •11 月 7 日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民國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月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金大國際有限公司」投資設立「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從事原絲生產相關事務。
民國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獲得挪威 NOOMAS Sertifisering 認證為合格的箱網養殖漁具製造工廠。
民國 9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通過 ISO9001:2000 認證。
民國 9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民國 9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月通過「金大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汶萊「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再由其轉投資「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5 月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因昆山市政府都市規劃而出售土地所有權。
民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月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遷廠至昆山市周市鎮。
民國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月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二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月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三期廠房啟用。
民國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月投資設立於塞席爾之「金洲國際有限公司」，預計投資總金額 USD2,600,000。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稽核室：內控制度、各項管理辦法之建立、修訂及內部相關作業之稽核與建議。
- 2.總經理室
 - (1)研發室：新產品開發、產品品質及機器設備改良。
 - (2)企劃室：經營分析與規劃。
 - (3)資訊室：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軟硬體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 3.業務部：市場開拓、產品推銷及售後服務。
- 4.生產部：製造、品質管制、原物料之領料、成品繳庫、加工等生產事項。
- 5.管理部：採購、固定資產、各項庶務工作之管理及人事事務工作的管理。
- 6.財務部：會計制度之建立、各項帳務、成本、預算運作及資金調度。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加仁	102年6月18日	三年	67年4月26日	1,804,137	2.53%	2,059,387	2.5%	3,527,458	4.28%	0	0%	世新大學 圖書管理系	註1	監察人 總經理 董事	曾瓊玉 張燈河 陳雪音	配偶 姻親 兄妹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雪音	102年6月18日	三年	75年3月19日	2,324,603	3.27%	2,033,130	2.47%	28,074	0.03%	0	0%	中山大學 國際高階經營碩士	註2	董事長 總經理 監察人	陳加仁 張燈河 曾瓊玉	兄妹 姻親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許峰嘉	102年6月18日	三年	93年6月11日	18,052	0.03%	20,883	0.03%	52,173	0.06%	0	0%	大專	註3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金生	102年6月18日	三年	102年6月18日	78,317	0.11%	173,003	0.21%	0	0%	0	0%	逢甲大學 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全廣投資(股)公司	102年6月18日	三年	90年6月5日	3,949,567	5.55%	3,951,237	4.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渝潔	102年6月18日	三年	90年6月5日	532,246	0.75%	443,989	0.54%	0	0%	0	0%	高雄醫學院	高雄醫學院 主治醫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曾瓊玉	102年6月18日	三年	75年7月9日	4,017,849	5.64%	3,527,458	4.28%	2,059,387	2.50%	0	0%	台南家專	註4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陳加仁 陳雪音 張燈河	配偶 姻親 姻親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自立	102年6月18日	三年	99年6月25日	16,707	0.02%	19,326	0.02%	0	0%	0	0%	成功大學 電機系	新永安 有限電視(股)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註1：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長、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長、柏勁科技(股)公司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董事長、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董事長、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

註2：本公司協理、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OCENAMARK INTERNOTIONAL CO.董事、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金泰科技公司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註3：永泉企業(股)公司董事長、一鮮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弘盟汽車修護(股)公司董事長。

註4：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柏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2.上表所列屬法人股東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如下表所列：

105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郭家卉	77.09%

3.上表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如下表所列：

105年4月1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無	無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情形：

105 年 4 月 12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加仁				✓							✓		✓	✓	0
陳雪音				✓							✓		✓	✓	0
許峰嘉				✓	✓	✓	✓	✓	✓	✓	✓	✓	✓	✓	0
黃金生				✓		✓	✓	✓	✓	✓	✓	✓	✓	✓	0
全廣投資代表人：陳渝潔				✓						✓	✓	✓	✓		0
曾瓊玉				✓							✓		✓	✓	0
張自立				✓	✓	✓	✓	✓	✓	✓	✓	✓	✓	✓	0

註：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1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之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燈河	84年7月15日	500,314	0.61%	668,311	0.81%	0	0%	淡江大學化工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長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宗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協理	陳雪音	二親等
業務部 執行長	中華民國	蔡上義	91年6月1日	336	0%	0	0%	0	0%	淡水工專國貿科 本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錦洲水產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明煌	91年6月1日	684	0%	0	0%	0	0%	淡江大學外文系 本公司業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仲孝	93年2月1日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經理進修班 本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進益	101年2月1日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機械系	無	無	無	無
企劃室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雪音	88年8月1日	2,033,130	2.47%	28,074	0.03%	0	0%	中山大學國際高階經營碩士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董事 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張燈河	二親等
財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羅國榮	87年11月16日	1,081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陳雪音、許峰嘉、黃金生 全廣投資(股)公司	陳雪音、許峰嘉、黃金生 全廣投資(股)公司	許峰嘉、黃金生 全廣投資(股)公司	許峰嘉、黃金生 全廣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加仁	陳加仁	陳雪音	陳雪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陳加仁	陳加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6：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6)
		報酬(A) (註1)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4)			
監察人	曾瓊玉	0	0	2,500	2,500	360	360	1.01%	0.92%	無
監察人	張自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曾瓊玉、張自立	曾瓊玉、張自立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人	2 人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6：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 (D)(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 4)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張燈河	5,023	5,023	204	204	4,418	4,916	2,011	0	2,011	0	4.12	3.91	0	0	0	0	無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註 1：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5：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8：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陳仲孝	陳仲孝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上義、蔡明煌	蔡上義、蔡明煌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燈河	張燈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4 人	4 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104 年度				103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稅後純益	283,081	311,119			194,005	207,208		
董事	12,365	12,995	4.37	4.18	9,027	9,687	4.65	4.68
監察人	2,860	2,860	1.01	0.92	1,750	1,750	0.90	0.8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656	12,154	4.12	3.91	10,121	10,171	5.22	4.9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兼具公司執行管理及營運之職責，其薪資依其貢獻，資歷及經營績效為考量，並參考同業水準發放，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定期檢討及評估並做彈性調整，將審議後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執行。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千元)	現金金額 (千元)	總計(千元)	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張燈河	0	1,961	1,961	0.69%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協理	許進益				
	協理	陳雪音				
	協理	羅國榮				

註 1：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加仁	9	0	100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異動。
董事	陳雪音	9	0	100	
董事	黃金生	9	0	100	
董事	許峰嘉	9	0	100	
董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渝潔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議事辦法」，該辦法第 15 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2. 當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發生。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 1.本公司於102年6月18日經董事會修訂通過「董事會議事辦法」，更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能。
- 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各項專業課程進修，加強自身專業知識。
- 3.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評估及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之報酬給付是否合宜。
- 4.105年度股東會改選董、監事並選出獨立董事。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設有專人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公司各項營運及財務資訊，確保投資人取得最新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04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曾瓊玉	9	0	100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異動。
監察人	張自立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本公司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於每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的會議上，了解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
- 2.本公司監察人與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議上，並視狀況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進行溝通連繫。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04年3月20日董事會已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全體同仁隨時查詢。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提供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與特定公司或集團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為遵循依據，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管理。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公司權益。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內容要求董事會整體需具備之各項能力，為成員組成之多元方針。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董事會下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並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財務部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整體績效表現，並提供評估結果給董事會做為審議會計師獨立性暨委任報酬案之依據。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公司外部：本公司網站上有揭露聯絡電話、傳真及信箱，亦有股務代理機構的聯絡資訊，若有任何問題可直接提出反應，公司會即時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 (二)公司內部：本公司在職員工，每季召開一次勞資會議，亦可透過公開的申訴管道提問或表示意見；所提意見皆由專人負責處理提交董事長親自審閱與回覆，並將所提意見及處理情形採匿名方式公布於公司佈告欄或內部網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一)股東會事務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並於公司網站 http://www.king-net.com.tw 之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隨時更新揭露相關資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等事項,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揭露,同時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說明公開資訊。	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照顧員工權益,且依規定幫每位員工投保勞健保、提撥退休準備金。</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向公司表達員工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設置線上文管系統提供各項人事相關辦法供員工即時查詢。</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積極確保投資者權利完整執行,具體事項如下: 1.設置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協助投資人了解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 2.落實發言人制度,於網站上提供聯絡電話及信箱,與投資者保持良性關係。</p> <p>(四)供應商關係:選擇合格供應商在降低庫存同時又能為生產產品提供保障,以滿足客戶的期望與需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連絡方式,提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協助處理相關問題或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將委請律師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進修情形詳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td> <td>陳雪音</td> <td>104年3月13日</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td> <td>3</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張自立</td> <td>104年3月13日</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td> <td>3</td> </tr> <tr> <td>董事</td> <td>黃金生</td> <td>104年7月21日</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致力於本業之經營管理與發展，無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活動，除因避險之目的外，盡可能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之操作；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經過適當之評估，相關作業皆有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評估執行狀況，執行結果良好。另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日常風險管理項目請參閱本年報第68頁。</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透過客戶服務了解客戶需求，更期許提供符合或超越客戶期望的優質產品與專業服務的能力，努力成為客戶事業上的長期夥伴，共創雙贏成果。</p> <p>(九)本公司目前尚未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p> <p>(一)本公司於每年4月底前完成公司治理自評報告。</p>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	陳雪音	104年3月13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	3	監察人	張自立	104年3月13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	3	董事	黃金生	104年7月21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無差異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	陳雪音	104年3月13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	3																							
監察人	張自立	104年3月13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實務典範與永續發展策略願景	3																							
董事	黃金生	104年7月21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12月15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張欽增			✓	✓	✓	✓	✓	✓	✓	✓	✓	0	無
委員	陳正鄉			✓	✓	✓	✓	✓	✓	✓	✓	✓	0	於104年5月8日就任
委員	孫鴻志			✓	✓	✓	✓	✓	✓	✓	✓	✓	1	於104年8月10日就任
委員	李維鈞			✓	✓	✓	✓	✓	✓	✓	✓	✓	0	於104年5月7日辭任
委員	劉淑英			✓	✓	✓	✓	✓	✓	✓	✓	✓	0	於104年6月11日辭任

註：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18日至105年6月17日，10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張欽增	2	100	無
委員	陳正鄉	1	100	於104年5月8日就任
委員	孫鴻志	0	0	於104年8月10日就任
委員	李維鈞	1	100	於104年5月7日辭任
委員	劉淑英	1	100	於104年6月11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公司目前尚未提出企業社會責任使命或願景，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p> <p>(二)公司籌劃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並將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納入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計畫。</p> <p>(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但由管理部負責規劃、宣導與推動，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四)本公司明訂「薪資管理辦法」及「工作規則」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並發放給每位員工，作為日常工作行為之依循。</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一)推行環保，減少資源浪費：</p> <p>1.辦公區域及走道，在不影響安全之下，燈管減量，老舊燈具逐步汰換為T5或LED省電燈具及燈管；</p> <p>2.盡量避免資料之印製，如需列印，以再利用空白背面紙為主；</p> <p>3.生產場所安裝廢水處理系統，推動廢水回收再利用；</p> <p>4.購買色絲以減少染色流程，並將染色排放熱水的熱氣回收供鍋爐再使用。</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本公司係屬製造業，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由管理部負責環境管理事項。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並未執行盤查溫室氣體；各類運輸機具/車輛建檔，落實定期保養/檢驗制度；提升鍋爐運轉效率減低二氧化碳及TSP、NOx、SOx排放；管理部已隨時注意相關資訊的更新/發布並尋求妥善方法應用之。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員工之任免及薪酬等均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及各主管機關規定，並已制定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員工可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呈報，公司並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之案件，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公司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 #307及申訴專用信箱或電子信箱： ruby@mail.king-net.com.tw 。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並製作勞工安全衛生守則可供員工遵循執行。專責人員定期檢查工作環境公安事項，對員工宣導環安觀念及施行員工消防訓練，亦有定期安排實地演練，且定期實施全體員工健康檢查。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依規定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適當溝通的管道；員工可透過廠區公布欄及公司網頁，得知公司最新營運資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透過建教合作或召募專業新進人才方式，與相關的學術單位合作進行基礎培訓，而後進公司學習相關產業知識及認識公司文化，依據各人性向或有興趣的專業領域逐步前進。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客戶可依公司『客訴管理辦法』進行申訴。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依認證之ISO9001-2008執行。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依認證之ISO9001-2008辦法執行，每年進行供應商評鑑，藉以建立合格供應商體系，以作為長期合作伙伴。	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依認證之ISO9001-2008辦法執行，每年進行供應商評鑑，藉以建立合格供應商體系，以作為長期合作伙伴。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相關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未揭露於網站上。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除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外，但對於守則中相關事項，均已考量公司現況及法令規定予以落實。</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環保：在建廠之初便積極從事環境保護工作，對於產品之生產製造過程均恪遵相關環保法令規範，事業廢棄物分類並委請專人或專業機構負責處理，排放污水盡力達成減廢之效益，並對現有之環保設備進行改善與維護，俾使環境保護工作長期持續進行。</p> <p>(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贊助經費予新園鄉老人會及港西社區發展協會舉辦縣外觀摩活動，捐贈新園鄉義消、提供東港國中及港西國小獎助學金。</p> <p>(三)人權：本公司未僱用童工，且遵守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不論期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工作權利，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p> <p>(四)安全衛生：本公司致力於安全衛生政策之推動、持續改善製程作業環境、預防職業災害與疾病，提供員工安全工作環境。</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期許並要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作為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公平交易之依據。</p> <p>(二)本公司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不論其職位，均應遵守工作規則，杜絕公司內外一切非法行為，所有員工及其直系親屬、配偶或親屬等在任何情境下均嚴禁收受或提供客戶、供應商或公事上有關人員回扣、佣金、貴重禮品及奢華招待。</p>	<p>無差異</p> <p>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公司未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公司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公平的機會，將致力保持顧客及供應商之間的公平且合法的長久關係以達致雙贏的夥伴關係。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公司簽訂之契約中未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對往來供應商建立評核機制，並以誠實信用原則履行契約，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採購合約中加入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專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目前公司經理人之任免，首要考量其誠信紀錄。若有違反誠信經營原則，將提報董事會解除其職務。另針對重大案件將提報董事會。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設置專職單位。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設有公司內部網站portal，員工之意見可透過討論區與人事單位反應，另有員工申訴管道提供員工舉報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財務報表均依規定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並依規定公告上傳，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及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相關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制定並執行年度稽核計劃，將稽核結果報告董事長及董事會，已落實誠信經營避免舞弊情形之發生。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並將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全體同仁隨時查詢。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公司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設有公司內部網站portal，員工之意見可透過討論區與人事單位反應，另有員工申訴管道提供員工舉報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公司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申訴處理過程絕對保護申訴當事人，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將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全體同仁隨時查詢。本公司網站 http://www.king-net.com.tw 放置之年報及公開說明書已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為增進經理人對於公司治理之正確觀念，本公司持續安排經理人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公司治理進修課程，以期全面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104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詳如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	進修時數
協理	羅國榮	104 年 7 月 23 日 至 104 年 7 月 24 日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課長	曾素敏	104 年 11 月 19 日 至 104 年 11 月 20 日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專員	王惠淑	104 年 10 月 16 日	櫃買中心	2015 年公司治理評鑑座談會	3
專員	王惠淑	104 年 3 月 6 日	證基會人才培訓中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暨落實公司治理宣導會	3
課長	張妍綸	104 年 3 月 6 日	證基會人才培訓中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暨落實公司治理宣導會	3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會議事規則。
- (3)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4)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 (5)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 (6)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
- (7)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 (8)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9)誠信經營守則
- (10)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1)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king-net.com.tw> 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室 1 人。
- (2)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室及財務部各 1 人。
- (3)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 1 人。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加仁

總經理：張燈河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04年 6月10日	<p>104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p> <p>報告事項</p> <p>(一)報告103年度營業報告。</p> <p>(二)監察人審核103年度各項決算表冊及合併報表。</p> <p>(三)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p> <p>(四)修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p> <p>(五)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承認事項</p> <p>(一)通過本公司103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p> <p>(二)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每股分配現金股利1.0元，股票股利0.3元)。</p> <p>討論事項</p> <p>(一)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案。</p> <p>(二)通過修訂「公司章程」。</p> <p>(三)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p>	<p>經股東會決議後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p> <p>已訂104年8月17日為除權息基準日，並於104年9月23日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p> <p>1.金管會於104年7月15日核准增資發行新股。</p> <p>2.經濟部於104年9月2日核准增資新股發行。</p> <p>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p> <p>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p>

2.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04年 5月8日	<p>1.審議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2.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評估及簽證查核公費。</p> <p>3.補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陳正鄉。</p>	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年 7月27日	1.103年度盈餘配股、息基準日。	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年 8月10日	<p>1.報告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2.補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孫鴻志。</p>	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召開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04年 8月28日	1.投資越南地區，投資金額美金2,600,000元	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年 11月9日	1.審議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增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3.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修改「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5.民國10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各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均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104年 12月14日	1.實施買回庫藏股票案	獲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郭麗園	104年1月1日至 104年12月31日	查核年度 無更換會計師

公費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352(註)	352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650	-	3,65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註：工商登記 42 千元、移轉訂價 280 千元及買回庫藏股價格合理評估意見公費 30 千元。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陳加仁	50,982	0	0	0
董 事	陳雪音	(2,783)	0	0	0
董 事	許峰嘉	608	0	0	0
董 事	黃金生	85,038	0	0	0
董 事	全廣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484,916)	0	0	0
監察人	曾瓊玉	(52,259)	0	0	0
監察人	張自立	562	0	0	0
總經理	張燈河	20,572	0	0	0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87,991)	0	0	0
副總經理	蔡明煌	(30,718)	0	0	0
副總經理	陳仲孝	(1,261)	0	0	0
協 理	許進益	0	0	0	0
協 理	羅國榮	(9,969)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雪音	5,743,391	6.98%	0	0%	0	0%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陳美莉	二親等	
							陳加仁	二親等	
							陳雪音	本人為代表人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家卉	3,951,237	4.80%	0	0%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陳美莉	二親等	
							陳加仁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曾瓊玉	3,527,458	4.28%	2,059,387	2.5%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陳加仁	配偶	
							陳雪音	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甫	2,851,575	3.46%	0	0%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無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曾瓊玉	二親等	
							陳美莉	實質關係人	
							陳加仁	二親等	
							陳雪音	實質關係人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美莉	2,424,651	2.94%	0	0%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曾瓊玉	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陳加仁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黃偉杰	2,256,310	2.74%	1,793,580	2.18%	0	0%	王月霞	配偶	無
周惠賓	2,186,000	2.66%	0	0%	0	0%	無		無
陳加仁	2,059,387	2.50%	3,527,458	4.28%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曾瓊玉	配偶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雪音	2,033,130	2.47%	28,074	0.03%	0	0%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為代表人	無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曾瓊玉	二親等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實質關係人	
							陳美莉	二親等	
							陳加仁	二親等	
王月霞	1,793,580	2.18%	2,256,310	2.74%	0	0%	黃偉杰	配偶	無

註：此表係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之資料。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事業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汎洋漁具(股)公司	9,400	94	500	5	9,900	99
Oceanmark Int'l Corporation	98	98	2	2	100	10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6,775,619	100	0	0	6,775,619	100
昆山金洲海洋科技製網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King Da Int'l Ltd.	2,517,350	50.6	0	0	2,517,350	50.6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50.6	0	50.6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0	0	2,327,701	38.80	2,327,701	38.80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38.80	0	38.80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King Chou Int'l Co., Ltd.	550,000	100	0	0	55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字號
104年9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334,764	823,347,640	盈轉 23,981,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6515 號 經授商字第 10401186210 號

2.股份總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2,334,764 股	17,665,236 股	10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5年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3	0	36	9,433	18	9,490
持有股數	20	0	18,037,173	61,761,589	2,535,982	82,334,764
持有比例	0.00	0.00	21.91	75.01	3.0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313	656,102	0.80
1,000 至 5,000	3,751	7,873,645	9.56
5,001 至 10,000	711	5,289,340	6.42
10,001 至 15,000	241	2,895,717	3.52
15,001 至 20,000	125	2,260,824	2.75
20,001 至 30,000	109	2,713,282	3.30
30,001 至 40,000	53	1,812,278	2.20
40,001 至 50,000	34	1,587,805	1.93
50,001 至 100,000	77	5,491,241	6.67
100,001 至 200,000	36	5,086,094	6.18
200,001 至 400,000	11	3,227,690	3.92
400,001 至 600,000	7	3,212,093	3.90
600,001 至 800,000	6	4,191,662	5.09
800,001 至 1,000,000	3	2,621,744	3.18
1,000,001 以上	13	33,415,247	40.58
合計	9,490	82,334,764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43,391	6.98%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51,237	4.8%
曾瓊玉	3,527,458	4.28%
立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51,575	3.46%
陳美莉	2,424,651	2.94%
黃偉杰	2,256,310	2.74%
周惠賓	2,186,000	2.66%
陳加仁	2,059,387	2.5%
陳雪音	2,033,130	2.47%
王月霞	1,793,580	2.1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度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30.80	56.20	34.55
	最低		17.75	25.70	29.75
	平均		23.42	42.37	32.6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94	23.61	24.14
	分配後 (註1)		21.35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追溯調整前	79,730	82,327	81,875
		追溯調整後 (註1)	82,128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43	3.44	0.87
		追溯調整後 (註1)	2.36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註1)	現金股利		1.0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3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0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0	尚未分配 (註2)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3)		9.92	12.32	無
	本利比 (註4)		23.42	無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5)		4.27%	無	無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並依據國內外競爭狀況，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之情形等因素綜合考量之，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由於本公司營運環境處於成長階段，故未來之股利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原則上分配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1) 每股現金股利：1.8 元。

(2) 每股股票股利：0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本公司未公開 105 年度財務預測)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該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新台幣 7,301,000 元。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5,560,00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配發員工酬勞擬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103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帳列金額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數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7,301,000	7,301,000	0	全數配發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560,000	5,560,000	0	全數配發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 7 次	第 8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2 年 12 月 23 日至 103 年 2 月 21 日	104 年 12 月 16 日至 105 年 1 月 26 日
買回區間價格	13.5~27 元	21.84~57.18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20,000 股	普通股 503,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319,947 元	16,588,72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已轉讓 220,000 股	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無	50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額數比率%	無	0.61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各種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業務。
- (2)有關之原料、材料及成品、半成品等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3)漁網廠機械設備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4)魚貨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5)魚粉和紅豆、黃豆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6)小型運輸船之經營業務。
- (7)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網	1,781,048	63.05	1,958,680	65.95
線	130,374	4.62	146,170	4.92
繩	435,522	15.42	483,260	16.27
原絲買賣	105,788	3.75	94,197	3.17
其他	371,787	13.16	287,646	9.69
合計	2,824,519	100.00	2,969,95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與服務項目

(1)網：

- ①供漁業捕撈。
- ②養殖使用。
- ③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 ④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 ⑤高爾夫球練習網、棒球打擊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等。
- ⑥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2)線。

(3)繩。

(4)原絲買賣。

(5)其他：五金零件、魚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1) 使用粗線徑的尼龍化纖原料，加速沉降速度及防藻類附生，使漁獲增加及降低成本。

(2) 使用高強力化纖原料，不易被破壞及防藻類附生之箱網。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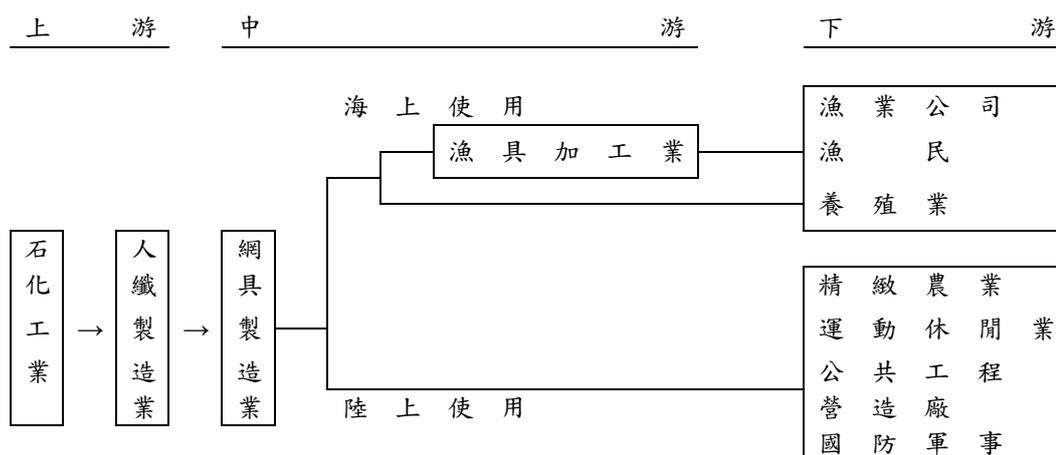
製網業與漁業發展息息相關，鑒於全球漁業資源枯竭，嚴重影響捕撈漁業發展，近年來全世界發展箱網養殖漸漸取代海上捕撈的網具需求。目前臺灣漁網具行業產品品質已達世界一流水準，為全球網具重要供應國之一，金洲是極少數能獲得歐洲箱網養殖大廠認證及獲得採用的生產業者之一並成為金洲發展主力，主要供應國外市場，未來仍具成長動能。

近幾年除台灣廠的生產外，加上海外二大生產基地-大陸及越南，二地內銷市場的貢獻使營業額節節升高；為提高產品的使用壽命及捕撈效率，投入產品製程上的研發，朝綠色生產方向努力，改善現有機器熱能使用方式，讓熱能有效回收再利用，減少燃油用量，除了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估計亦可減少 20% 碳排放量，同時達到保護環境目的。

未來將持續投資越南地區，挾持著東協經濟體之勢力與影響力，可望再為金洲創造高峰。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網具業之原料主要來自石化業及人纖業之工業用尼龍絲、特多龍絲、單複絲等，國內較具知名度之供應廠商為台化、遠東等，網具製造業取得原料後，自撚線、編網、染整、熱處理到成品，均為整廠作業，係屬一垂直整合、一貫化生產作業之行業，而其產品應用相當廣泛，主要可分為海上之捕撈及養殖或陸上農業培育、建築工程、運動休閒及國防軍事等之使用，茲將該行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參照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上養殖蓬勃發展，將帶動箱網之需求

近年來因陸上養殖抽取地下水造成地層下陷，為顧及漁民生計及避免生活環境遭到破壞，政府推動海上養殖。面對此一商機，網具業者應與養殖業者維持良性互動，開發更理想的箱網供養殖使用，以創造雙贏局面。

(2) 加強售後服務、與顧客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

網具業者若能藉由延長生產線，增加加工層次，組合各類項成品用網，並加強網片的安裝、維修，甚至舊網片的回收處理，讓網片消費者只負責訂購並使用，其餘之過程及結果，均由網具業者全權處理，應能維持與客戶良好的互動關係。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104 年度及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2,225 千元及 635 千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使用單股絲紗的尼龍化纖原料來改進漁網的使用特性，使產品多樣化及高附加價值。
- (2) 加強網目尺寸準確度、網片軟硬度、線的拉力及網結緊密度。
- (3) 為使生產流程更為順暢，交期縮短，並降低生產成本；投資原料的生產並改善現有製程，如一次成型樹脂的研發及雙結無拋目編織法之研發，另自行研發組製機台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固定成本。
- (4) 對現有機器使用熱能方式加以改善，使熱能有效回收再利用，如此可減少燃油用量，降低生產成本，並保護環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1) 行銷策略

- ① 增加組成品網的銷售，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創造更多的行銷利潤。
- ② 只要臨海地區，便有潛在市場，積極開發新用網客戶，提高公司營收。

(2) 生產策略

- ① 落實品保制度，使產品品質更穩定，符合客戶要求。
- ② 增購新機器，增加新產品，滿足市場需求。
- ③ 加強垂直整合，使產品供給穩定，降低生產成本，縮短交期。

(3) 產品發展策略

除開發軍事用網及箱網組合技術外，加強製程的改善、研發，使公司產品達成高品質、低成本的目標。

(4) 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 ① 財務策略：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短期資金需求，除由公司正常營業利益支應外，不足資金由財務部動支未使用之借款額度支應，或爭取金融機構低利率的優惠貸款。

②營運規劃：憑藉多年建立的基礎技術，配合生產製程的改善，設備的改良以及利用 ISO 建立的生產程序書，著重於新市場、新產品的研發，為公司開創更寬廣的營運規模。

2.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以產品品質為競爭優勢，致力改良及研發新式產品，爭取更多的市場佔有率，並培育內外銷優秀的專業人才，維持本公司在本業的龍頭地位。

(2)生產策略

增置相關產品之生產與品質的測試及自動化的設備，提高產品之技術層次，並加強組合網的技術研究，縮短製程時間。而勞力密集的加工階段或產品，則繼續尋找新的生產據點，進行國際分工，降低成本，提昇行銷的競爭優勢。

(3)產品發展策略

①縱向整合、加強上、下游產品的研發，使本公司產品更有一貫性。

②投資海上箱網養殖，並致力於水產之國際貿易。

(4)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①財務策略：運用多樣化的籌資管道，以取得最低成本的資金為原則，因應公司經營規模的擴增及業務的成長，並靈活應用各種投資管道，使本業及業外收益均能有所成長。

②營運規劃：國際貿易的雙向發展，如客戶向公司購買網片，而捕魚後製造出的加工產品如魚粉、魚產品等，再由公司開發市場行銷，可擴大營運增加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811,731	29	636,343	21
外銷	美洲	905,742	32	941,107	32
	歐洲	483,770	17	412,374	14
	亞洲	395,598	14	678,315	23
	其他	227,678	8	301,814	10
小計		2,012,788	71	2,333,610	79
合計		2,824,519	100	2,969,953	100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預期銷售量及依據、競爭利基、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供給情形

全球主要網具供應國家大多集中在亞太地區，雖然歐洲及中南美洲地區有少數製造商，但大多供應當地內需，大部份地區均須仰賴進口。部份台灣廠商外移大陸或亞洲工資較低的國家，並有擴廠動作，加上大陸複製日本網車銷售，大陸網具製造廠商亦有擴廠現象，故未來網具的供給預計將有成長趨勢。

(2)需求情形

漁網具係屬生產財，亦為消耗財，人類對漁產食品需求持續增加，致漁網具之需求亦呈穩定成長，尤其箱網在全世界均有大幅成長趨勢。加上農業用網、運動用網、工業安全用網等需求增加，故未來網具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3)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①競爭利基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秉持高品質產品的行銷策略，且擁有穩定的供貨來源，取得較佳的採購價格與穩定的原料供應，並對產業現狀及未來發展方向更具專業見解，積極參加國際展覽，以隨時掌握市場動態，拓展新的銷售對象。

②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②-1 通過 ISO 認證，強化品質信賴度

漁網製品之生產，目前於國內均屬小規模生產，同業中在產品品質要求上亦屬良莠不齊，為確保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之信賴，除設專責單位品管室，加強品質檢驗外，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公司已通過 ISO2000 年版 9001 品質認證。藉由 ISO 品質認證，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之品質控管系統，使產品品質獲得認同，同時也相對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②-2 生產設備及製程之改進

本公司近年來不斷的汰舊換新生產設備，如從日本引進高速迴轉編網機及購進染色原絲縮短製程，以求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品質與產能，以達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本公司為達成上述之目標，研發部門就產品改良與設備改良多次與研發小組成員研討，並成功的開發出起網機，改善組合網之製程效率，此外，箱網改良之成果，也創造養殖網新商機。

②-3 產品品質之區隔

本公司在單絲網製造上，採用最先進之機器、技術及最高品質之生產原料，與同業間採用之設備、原料相較具有競爭優勢。該原絲係採用日本所產之原絲粒為原料，採用 uniplas-日本一流品牌製造的機器所產出之單絲以透明度佳、柔軟度夠、拉力好及線徑平均著稱，相信因此更能掌握商機，創造更大利潤。

②-4 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增強國際競爭力

本公司產品向居市場之領導者，然為提升品質，不斷尋求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之機會，目前已與美國及歐洲的客戶，合作以開發圍網市場，並由其提供技術、設備供我公司生產高品質之網具回銷歐洲，加大與同業間品質之差距，確保訂單之穩定。

②-5 產品多樣化，可依客戶需求彈性生產

A.對於不同規格的訂單，因本公司擁有為數眾多之編網機，得以充分靈活調配生產機台，彈性調整生產政策，將資源作最有效率的配置，符合經濟規模效益。

B.子公司-昆山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引進新機械設備，可生產多用途之各式線繩，其應用範圍包括了休閒、家庭、公共設施及編網用線繩等。

②-6 越南廠加入生產，將更提昇公司競爭力

越南人工成本低廉且為東協十國之一，在與美國簽署貿易協定及加入WTO後，不僅自越南出口的產品關稅將大幅減低，其所衍生的龐大市場商機，將使本公司產品具有更大銷售市場及競爭力。

③不利因素

③-1 勞工缺乏及勞動成本上升問題

基礎勞力不足普遍存在於國內各製造業中，導致生產成本提高，成為產業發展瓶頸。

因應對策：

A.加強產品改良，高勞力之產品委託大陸及越南子公司加工，以降低人工成本。

B.改善勞動條件，並加強福利措施，以增進勞資和諧，減低流動率，提高作業素質及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

③-2 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銷售額中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將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風險。

因應對策：

A.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的影響，本公司已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於適當時機出售外幣部位或是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支付國外廠商貨款。

B.本公司之業務單位與客戶議定銷售單價時，亦會將未來匯率變動情形列入考慮，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報價，以減緩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C.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

D.為降低外匯風險，本公司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中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買賣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期能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降至最低。

③-3 新興國家加入競爭

東南亞及大陸之新興國家製造廠商，挾其低廉之人工成本，以劣質低價之網製品銷售各國，對台灣製網業造成競爭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此一成本不利之競爭態勢，乃積極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使公司產品與該地區產品形成一市場區隔外，另一方面透過委託大陸及越南子公司加工產品，以降低其產品製造成本，增加自身產品國際競爭力。

③-4 主要原料進貨集中

由於國內工業用尼龍絲製造商少，其中僅台化公司品質較穩定、產品多樣化，原料採購集中度高。

因應對策：

- A. 建立原料之安全庫存量，並加強原料之存貨管理。
- B. 尋求新供應商，以確保原料其他供應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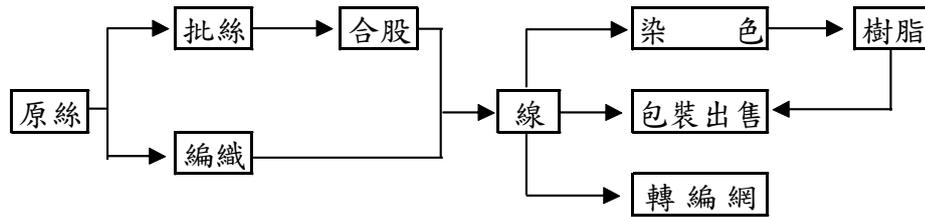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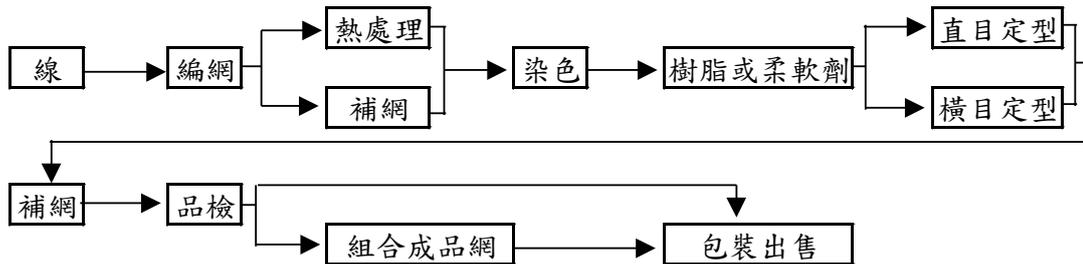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主要用途	
網	海上用網	①供漁業捕撈：有圍網、拖網、三腳虎網、三層網、陷阱網等 ②養殖使用：如箱網、定置網等。
	陸上用網	①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②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③高爾夫球練習網、棒球打擊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等。 ④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線	供製網、補網、包裝之用	
其他	五金零件、魚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原絲買賣	無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線：



(2)網：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尼龍原絲、特多龍原絲、尼龍單複絲、PP 及 PE 的線、繩，其供應商分別如下：

供應項目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1.尼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採購，佔需求量之八成左右，為分散進貨，也向國外供應商採購原絲。	良好
2.特多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遠東新世紀(股)公司採購	良好
3.尼龍單複絲	由子公司昆山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代工生產	良好
4.PP 及 PE 的線、繩	向子公司昆山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採購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518,782	30	無	廠商 A	471,811	30	無	廠商 A	79,686	33	無
2	其他	1,187,285	70	無	其他	1,099,343	70	無	其他	162,573	67	無
	進貨淨額	1,706,067	100		進貨淨額	1,571,154	100		進貨淨額	242,259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年 度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網	10,000	8,423	1,608,888	10,000	8,596	1,847,727
線	757	757	97,941	863	863	111,767
繩	3,900	2,481	272,910	3,900	2,780	266,858
合 計	14,657	11,661	1,979,739	14,763	12,239	2,226,352

註：本公司之線製品主要係供網製造用，部分則為銷售，故此表之產能及產量僅列示當年度出售者。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網	2,679	737,746	4,807	1,043,302	2,145	558,662	5,872	1,400,018
線	47	10,538	710	119,836	52	10,595	812	135,575
繩	40	8,403	2,441	427,119	45	9,290	2,735	473,970
原 絲	0	0	1,090	105,788	0.05	9	882	94,188
其 他		55,044		316,743		57,787		229,859
合 計		811,731		2,012,788		636,343		2,333,610

註：其他包含五金零配件、浮球及鉛等外購圍網配件，計量不同，故不擬列示銷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1,987	1,933	1,990
	間接人工	301	276	273
	經 理 人	15	11	11
	合 計	2,303	2,220	2,274
平 均 年 齡 (歲)		34.95	34.3	3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18	3.76	3.8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26%	0.18%	0.22%
	大 專	4.97%	5.08%	4.85%
	高 中	11.73%	9.62%	8.81%
	高 中 以 下	83.04%	85.12%	86.1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68 年即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屏府主政字第 67596 號登記在案，該委員會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均依「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辦理福利事項，並依相關規定提撥福利金。每年之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每三個月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對於員工工作情緒穩定具有良好的作用。員工福利項目除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退休金給付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員工團體保險、三節禮金、年終獎金、員工婚喪補助、紅利分配、員工旅遊、健康檢查及教育訓練等。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104 年度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及費用支出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13	24	96	0
2.專業職能訓練	20	25	216	10,400
3.主管訓練	19	19	120	10,400
4.通識/自我啟發訓練	21	26	156	7,400
總計	73	94	588	28,200

3.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於 6 月 30 日以前受聘雇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新制前之年資適用舊制之退休規定。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新制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每月就薪資總額按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情事。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使公司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有所依循，且為提高工作效率維持工作場所之紀律，建立賞罰分明之文化，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等管理規章，使員工清楚其行為或倫理應遵循之方向。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為維護員工作業權益及生命安全，訂有「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要求同仁徹底執行。

①對本公司各項機器設備、工務單位及使用單位必須依照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有關規定，實施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維護與保養。

②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機械設備操作人員，除接受一般性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小時外，必須再接受至少 3 小時之機械設備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③執行特殊作業人員，需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4 條附件之規定實施教育訓練。

④對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如：固定式起重機、鍋爐、高壓氣體設備、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必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或經技能檢定合格者，方能充任之。

⑤公司各工作單位之安全面罩、安全鏡、防護衣、安全帽、耳塞、口罩等如有短缺或不堪用時，應立即申請補充。

(2)定期舉辦消防講習，加強員工消防觀念。

(3)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

(4)在職員工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定期做健康檢查重視員工身體健康。

(5)為員工上下班安全考量，公司設有愛心交通指揮隊。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損失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及2)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合併財務資料 (註3)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無	1,880,014	1,828,877	1,894,973	2,232,968	2,206,753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註4)	無	1,191,776	1,227,990	1,284,409	1,231,745	1,210,805	
無形資產	無	3,222	2,353	1,575	1,140	930	
其他資產	無	154,627	203,061	228,876	98,327	127,111	
資產總額	無	3,229,639	3,262,281	3,409,833	3,594,180	3,545,5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無	1,473,473	1,354,337	1,241,752	1,200,247	1,101,860
	分配後	無	1,594,473	1,423,322	1,345,670	尚未分配 (註5)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無	156,021	157,965	179,424	187,535	187,2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無	1,629,494	1,512,302	1,421,176	1,387,782	1,289,064
	分配後	無	1,750,494	1,581,287	1,525,094	尚未分配 (註5)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無	1,402,788	1,532,356	1,753,782	1,943,871	1,987,457	
股本	無	711,765	768,706	799,366	823,347	823,347	
資本公積	無	37,042	37,042	37,042	36,858	36,8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無	694,453	711,725	835,270	1,012,820	1,083,949
	分配後	無	573,453	642,740	731,352	尚未分配 (註5)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無	(40,472)	16,060	86,424	77,846	59,905	
庫藏股票	無	0	(1,177)	(4,320)	(7,000)	(16,602)	
非控制權益	無	197,357	217,623	234,875	262,527	269,07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無	1,600,145	1,749,979	1,988,657	2,206,398	2,256,535
	分配後	無	1,479,145	1,680,994	1,884,739	尚未分配 (註5)	尚未分配

註1：自民國102年第1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100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註2：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本公司土地以85年7月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計7,435千元，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3,235千元後之重估增值淨額4,200千元，經列入資本公積後已全數轉增資。

註5：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及2)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合併財務資料(註3)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無	2,445,585	2,436,406	2,969,953	2,824,519	556,033
營業毛利	無	393,089	442,903	564,985	684,011	130,770
營業淨利	無	117,758	179,008	248,794	355,260	70,5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無	377,360	37,207	20,747	50,127	22,559
稅前淨利	無	495,118	216,215	269,541	405,387	93,0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無	366,041	159,867	207,208	311,119	81,296
停業單位損失	無	0	0	0	0	0
本期淨利	無	366,041	159,867	207,208	311,119	81,2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無	(58,541)	62,954	81,115	(2,305)	(21,5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無	307,500	222,821	288,323	308,814	59,73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無	351,729	138,565	194,005	283,081	71,12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無	14,312	21,302	13,203	28,038	10,167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無	300,457	194,804	262,894	272,890	53,188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無	7,043	28,017	25,429	35,924	6,551
每股盈餘(註4)	無	4.58	1.73	2.36	3.44	0.87

註1：自民國102年第1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100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註2：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註1及2)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無	879,615	1,007,288	1,222,364	1,501,391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註3)	無	206,918	201,478	199,852	195,059	
無形資產	無	2,622	1,748	1,068	470	
其他資產	無	1,444,700	1,611,715	1,791,614	1,788,069	
資產總額	無	2,533,855	2,822,229	3,214,898	3,484,9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無	991,133	1,132,008	1,281,729	1,353,608
	分配後	無	1,112,133	1,200,993	1,385,710	尚未分配(註4)
非流動負債	無	139,934	157,865	179,387	187,5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無	1,131,067	1,289,873	1,461,116	1,541,118
	分配後	無	1,252,067	1,358,858	1,565,097	尚未分配(註4)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無	1,402,788	1,532,356	1,753,782	1,943,871	
股本	無	711,765	768,706	799,366	823,347	
資本公積	無	37,042	37,042	37,042	36,8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無	694,453	711,725	835,270	1,012,820
	分配後	無	573,453	642,740	731,289	尚未分配(註4)
其他權益	無	(40,472)	16,060	86,424	77,846	
庫藏股票	無	0	(1,177)	(4,320)	(7,000)	
非控制權益	無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無	1,402,788	1,532,356	1,753,782	1,943,871
	分配後	無	1,281,788	1,463,371	1,649,801	尚未分配(註4)

註1：自民國102年第1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100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註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本公司土地以85年7月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計7,435千元，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3,235千元後之重估增值淨額4,200千元，經列入資本公積後已全數轉增資。

註4：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註1及2)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無	1,893,890	1,903,442	2,235,488	2,040,208
營業毛利	無	249,909	205,209	305,329	402,411
營業淨利	無	89,373	62,037	129,453	219,1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無	343,064	120,209	108,801	125,540
稅前淨利	無	432,437	182,246	238,254	344,7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無	351,729	138,565	194,005	283,081
停業單位損失	無	0	0	0	0
本期淨利	無	351,729	138,565	194,005	283,0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無	(51,272)	56,239	68,889	(10,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無	300,457	194,804	262,894	272,89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無	351,729	138,565	194,005	283,08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無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無	300,457	194,804	262,894	272,8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無	0	0	0	0
每股盈餘(註3)	無	4.58	1.73	2.36	3.44

註1：自民國102年第1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100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註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及 2)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 動 資 產		945,699	881,770
基 金 及 投 資		1,133,035	1,421,899
固 定 資 產 (註 3)		182,732	180,819
無 形 資 產		0	0
其 他 資 產		37,416	35,813
資 產 總 額		2,298,882	2,520,30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28,391	988,359
	分 配 後	1,089,986	1,109,359
長 期 負 債		48,750	0
其 他 負 債		82,512	130,70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162,888	1,122,298
	分 配 後	1,224,483	1,243,298
股 本		684,389	711,765
資 本 公 積		37,042	37,04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15,125	688,677
	分 配 後	353,530	567,677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1,685)	(1,474)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60	(38,970)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135,994	1,398,003
	分 配 後	1,074,399	1,277,003

註 1：自民國 102 年第 1 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 102 至 104 年度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

註 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本公司土地以 85 年 7 月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重估增值計 7,435 千元，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 3,235 千元後之重估增值淨額 4,200 千元，經列入資本公積後已全數轉增資。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財 務 資 料(註 1 及 2)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858,848	1,893,890
營 業 毛 利	201,218	248,775
營 業 (損) 益	55,688	87,89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88,854	337,753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7,928	9,93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36,614	415,712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11,313	335,14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本 期 (損) 益	111,313	335,147
每 股 盈 餘 (註 3)	1.56	4.58

註 1：自民國 102 年第 1 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 102 至 104 年度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資料。

註 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5)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註 1 及 2)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合併財務分析 (註 3)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無	50.45	46.36	41.68	38.61	36.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無	146.76	142.51	168.80	194.35	201.83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無	127.59	135.04	152.60	186.04	200.28
	速動比率	無	43.56	58.45	72.68	119.62	126.69
	利息保障倍數	無	27.75	14.66	22.12	36.76	35.91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無	6.52	6.15	7.00	5.45	3.85
	平均收現日數	無	55.98	59.34	52.14	66.97	94.80
	存貨週轉率(次)	無	2.29	2.22	2.64	2.70	2.3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無	22.39	23.07	28.44	37.98	37.81
	平均銷貨日數	無	159.38	164.41	138.25	135.18	153.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無	2.19	1.98	2.31	2.29	1.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無	0.81	0.75	0.87	0.81	0.6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無	12.58	5.33	6.53	9.15	9.36
	權益報酬率(%)	無	25.01	9.54	11.08	14.83	14.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無	69.56	28.13	33.72	49.24	45.22
	純益率(%)	無	14.97	6.56	6.98	11.01	14.62
	每股盈餘(元)(註 4)	無	4.58	1.73	2.36	3.44	0.8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無	8.47	35.20	25.76	33.66	35.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無	92.32	96.47	104.64	118.42	173.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無	3.84	15.98	9.53	9.69	11.64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無	3.18	2.39	2.22	1.89	1.82
	財務槓桿度	無	1.19	1.10	1.05	1.03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 之原因：

1. 速動比率增加：係因 104 年度流動資產增加，但存貨及預付費用減少。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因 104 年度所得稅及財務費用前淨利增加。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減少：係因 104 年度銷貨淨額減少，但平均應收款項反而增加。
4.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 10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減少，相對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增加：係因 104 年度平均應付款項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成本。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因 104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係因 104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係因 104 年度獲利增加，帶來較多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註 1：自民國 102 年第 1 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 100 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分析資料。

註2：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查核。

註3：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註5：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註1及2)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無	44.64	45.70	45.45	44.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無	742.67	838.91	967.30	1,092.6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無	88.75	88.98	95.37	110.92
	速動比率	無	43.76	46.46	55.04	78.93
	利息保障倍數	無	49.09	21.39	31.60	46.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無	6.26	6.07	6.11	4.66
	平均收現日數	無	58.30	60.13	59.73	78.32
	存貨週轉率(次)	無	3.75	3.97	4.17	3.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無	19.58	22.44	23.99	27.77
	平均銷貨日數	無	97.33	91.94	87.53	99.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無	9.11	9.32	11.14	10.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無	0.79	0.71	0.74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無	14.90	5.45	6.64	8.64
	權益報酬率(%)	無	27.70	9.44	11.81	15.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無	60.76	23.71	29.81	41.87
	純益率(%)	無	18.57	7.28	8.68	13.88
	每股盈餘(元)(註3)	無	4.58	1.73	2.36	3.4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無	0	18.80	19.04	13.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無	106.73	97.63	162.26	189.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無	0	8.04	9.80	4.5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無	2.70	3.16	2.30	1.80
	財務槓桿度	無	1.11	1.17	1.06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20%之原因：

1. 速動比率增加：係因104年度流動資產增加，但存貨及預付費用減少。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因104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淨利增加。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減少：係因104年度銷貨淨額減少，但平均應收款項反而增加。
4. 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104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減少，相對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係因104年度平均應付款項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成本。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因104年度稅後淨利增加。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係因104年度稅前淨利增加。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係因104年度獲利增加，帶來較多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註1：自民國102年第1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100年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分析資料。

註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查核。

註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註4：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4)		年 度		
		財務資料(註 1 及 2)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58	44.5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48.35	773.1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1.96	89.22	
	速動比率	42.03	44.43	
	利息保障倍數	18.23	47.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74	6.26	
	平均收現日數	54	58	
	存貨週轉率(次)	3.53	3.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36	19.59	
	平均銷貨日數	104	9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17	10.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36	14.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34	26.4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8.14	12.35
		稅前純益	19.96	58.41
	純益率(%)	5.99	17.70	
	每股盈餘(元)(註 3)	1.56	4.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1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05	105.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8.35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48	2.73	
	財務槓桿度	1.17	1.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大於 20%之原因說明如下：不適用。				

註 1：自民國 102 年第 1 季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揭露 102 至 104 年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財務分析資料。

註 2：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每股盈餘均依追溯調整後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註 4：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造送之 104 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及郭麗園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以及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屬實，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曾瓊玉



監察人：張自立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6 至 14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43 至 20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底	103 年底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2,232,968	1,894,973	337,995	17.84
非 流 動 資 產	1,361,212	1,514,860	(153,648)	(10.14)
資 產 總 額	3,594,180	3,409,833	184,347	5.41
流 動 負 債	1,200,247	1,241,752	(41,505)	(3.34)
非 流 動 負 債	187,535	179,424	8,111	4.52
負 債 總 額	1,387,782	1,421,176	(33,394)	(2.35)
股 本	823,347	799,366	23,981	(3.00)
資 本 公 積	36,858	37,042	(184)	(0.50)
保 留 盈 餘	1,012,820	835,270	177,550	21.26
權 益 總 額	2,206,398	1,988,657	217,741	10.95

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整）之主要原因及影響分析：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 業 收 入 總 額	2,842,703	2,974,728	(132,025)	(4.4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184	4,775	13,409	280.82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2,824,519	2,969,953	(145,434)	(4.90)
營 業 成 本	2,140,508	2,404,968	(264,460)	(11.00)
營 業 毛 利	684,011	564,985	119,026	21.07
營 業 費 用	328,751	316,191	12,560	3.97
營 業 利 益	355,260	248,794	106,466	42.7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50,127	20,747	29,380	141.61
稅 前 淨 利	405,387	269,541	135,846	50.40
所 得 稅	94,268	62,333	31,935	51.23
純 益	311,119	207,208	103,911	50.1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

1. 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係 104 年度客戶退回增加。
2. 營業毛利增加：原料成本受石油價格下跌而降低，雖然因主要客戶之一於 103 年度大量採購後減緩下單，致 104 年度營業收入略有下滑，但 104 年度營業毛利仍然增加。
3. 營業利益增加：主係 104 年度營業毛利增加，而營業費用僅微幅增加。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4 年度台幣貶值產生外幣兌換利益所致。
5. 稅前淨利及純益增加：主因上述的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入提高，且費用控制得宜。
6. 所得稅增加：主係 104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得稅相對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 105 年度並未編制財務預測。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變動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3.66	25.76	30.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42	104.64	13.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9	9.53	1.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增加，帶來較多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入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67,700	\$400,000	(\$67,700)	\$600,000	無	無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預計 105 年度的淨利將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淨現金：預計購置固定資產，將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淨現金：預計償還借款，將使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 為擴大營運規模，於民國 104 年 9 月投資設立於塞席爾之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本公司持股 100%，目前尚未正式營運，未來將投資越南地區。
2. 本公司評估經由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轉投資之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因近年氣候變遷及附近地區興建觀光碼頭，其環境已不再適合發展養殖漁業，是以於民國 98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解散泉州金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計資金運用情形
投資越南地區	自有營運資金	USD2,600 千元	越南新公司設立中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支出 5,835	支出 5,583
兌換損益淨額	利益 30,068	損失 18,277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21	0.19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44	2.07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1.06	0.62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7.42	6.78

- 1.利率變動：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短期購料及短期負債，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將短期借款做有效之配置。
- 2.匯率變動：由於本公司原料主要向國內供應商-台化採購為主，產品則以外銷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影響銷貨的匯兌產生。本公司將加強注意國際金融及匯率變化，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勢，透過與金融機構簽訂避險性衍生性商品交易合約，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通貨膨脹：104 年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累計平均為 1.04%，通貨膨脹率波動不大，本公司原物料採購多來自國內，故未因通貨膨脹產生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相關經濟情勢與原物料市場行情變化，適時採購生產所需原料，並加強存貨控管，以降低因原物料價格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之領域，且基於穩健與務實之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背書保證主要係為子公司之銀行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並依據本公司所訂定的「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辦理，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以避險為目的，降低匯率變動所帶來之衝擊，減少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及製程改良，每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營收 0.1%。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104 年度並未有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政策或法律變動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導入電子化作業系統，整合資源，縮短相關訊息傳遞流程，有效改進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方面有正面幫助。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多年來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的信念，在業界樹立專業形象，與贏得國際大廠肯定的口碑。並以促進社會經濟、保障員工福利為依歸，對於主管機關之法令規定亦嚴格遵守，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監察人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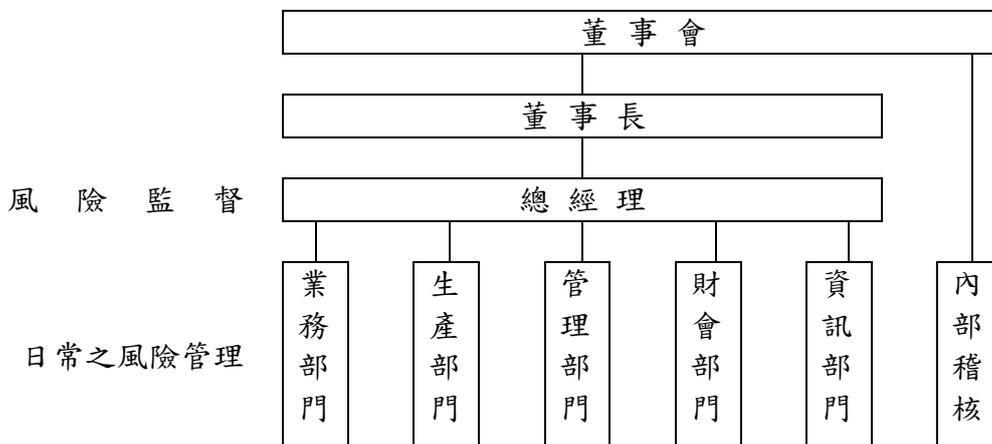
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主要風險管理項目—日常風險管理

- (1)業務部門：授信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
- (2)生產部門：生產效率與效能之管理。
- (3)管理部門：行政庶務事務之管理。
- (4)財會部門：本公司與部分子公司融資與投資活動管理。
- (5)資訊部門：電腦作業與資通安全管理。
- (6)內部稽核：本公司與子公司法令遵循與各項作業控制活動。

(二)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本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1)提列依據：

備抵呆帳提列之金額依照個別客戶的應收帳款帳齡、信用狀況及經濟環境每季評估。

2.本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

(1)存貨評價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期末存貨評價方法：

材料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淨變現價值是存貨之銷售單價*淨變現率。

淨變現率= (營業收入-變動推銷費用) / 營業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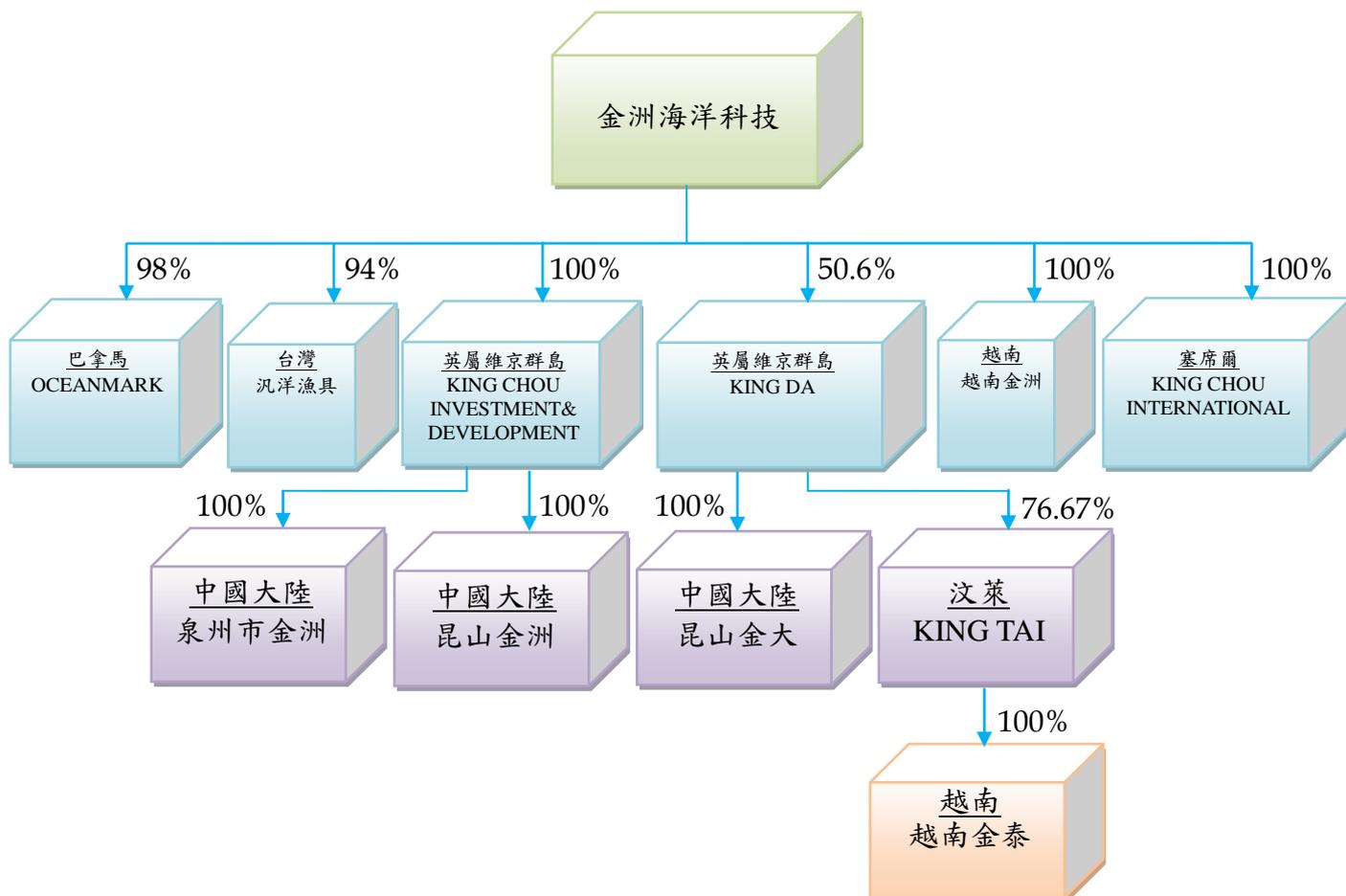
期末存貨之評價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作基礎，亦即成本較淨變現價值為低時，按成本評價，淨變現價值較成本為低時，按淨變現價值評價。換言之，當存貨發生跌價損失時，認列此項損失，但增值時則不認列，因為未出售此項存貨增值並未實現。

(2)LCM 存貨評價表之存貨與淨變現價值差額需再與存貨備抵跌價總金額作比較，當淨變現價值小於成本之金額超過帳上備抵跌價總金額時則需再追提跌價準備。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附表一）。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之生產、銷售。
- 2.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 3.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 4.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PE、PP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五)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提供尼龍粒予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委由昆山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加工製成單絲，並轉交予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編網後直接出口或回台加工後再行出口；或由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提供尼隆原絲予昆山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編網後直接出口或回台加工後再出口。

(六)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二）。

(七)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附表三）。

(八)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加仁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4 日

(九)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附表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62 年 12 月 24 日	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 12 號	\$ 823,347	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業務暨一般進出口貿易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9 年 09 月 01 日	屏東縣東港鎮新勝街 110 號	\$ 10,000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飼料、魚粉、骨粉買賣及進出口。 前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西元 1997 年 09 月 03 日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258,598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西元 1997 年 08 月 07 日	Arango-Orillac Bldg., 2nd Floor, East 54th Street, P.O. Box 8320, Panama 7, Republic of Panama	\$ 32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西元 1992 年 04 月 24 日	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長興支路 88 號	\$ 380,833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西元 2000 年 10 月 11 日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62,152	合成纖維單絲及其他合成纖加工絲紗等。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西元 2000 年 11 月 27 日	江蘇省昆山市青陽北路 572 號	\$ 173,551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02 年 07 月 05 日	泉州市惠安縣淨峰鎮杜厝村	\$ 36,680	漁業養殖業務。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06 年 09 月 20 日	平陽省檳吉市美福 2 工業區 NA2 路	\$ 411,570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西元 2010 年 05 月 07 日	Roo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 185,726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西元 2010 年 09 月 10 日	平陽省檳吉市美福 2 工業區 NA1 路	\$ 90,369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西元 2015 年 09 月 08 日	No.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 17,935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附表二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股 數 (金額) (註)	持 股 (出 資) 比 例 %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加仁	2,059,387	2.50
	董 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渝潔	3,951,237	4.80
	董 事	陳雪音	2,033,130	2.47
	董 事	黃金生	173,003	0.21
	董 事	許峰嘉	20,883	0.03
	監察人	曾瓊玉	3,527,458	4.28
	監察人	張自立	19,326	0.02
	總經理	張燈河	500,314	0.61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9,400	94
	董 事	陳加仁	100	1
	董 事	陳雪音	100	1
	董 事	陳華懋	100	1
	董 事	曾瓊玉	100	1
	董 事	曾文啟	100	1
	監察人	張燈河	100	1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 事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98	98
	董 事	陳雪音	1	1
	董 事	陳美莉	1	1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加仁	0	0
	董 事	張燈河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郭家卉	0	0
	董 事	曾文啟	0	0
	董 事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6,775,619	10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加仁	0	0
	董事兼總經理	張燈河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陳美莉	0	0
	董 事	郭家卉	0	0
	董 事	曾文啟	0	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股 股 數 (金 額) (註)	持 股 (出 資) 比 例 %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 事 長	金洲海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加仁	2,517,350	50.6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黃媽易	437,700	9.2
	董 事	李維鈞	1,026,204	20.63
	董 事 長	陳加仁	0	0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黃媽易	0	0
	董 事	洪 溪	0	0
	董 事	李維鈞	0	0
	董 事	張燈河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郭家卉	0	0
	董 事	張燈河	0	0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董 事 長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陳加仁	4,600,000	76.67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林逢春	520,000	8.67
	董 事	林朋毅	280,000	4.67
	董 事	陳加仁	0	0
	董 事	陳宥福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黃媽易	0	0
	董 事	李維鈞	0	0
	董 事	胡忠全	0	0
	董 事 長	張燈河	0	0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林朋毅	0	0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董 事	陳加仁	0	0
	董 事	陳宥福	0	0
	董 事	陳雪音	0	0
	董 事	黃媽易	0	0
	董 事	李維鈞	0	0
	董 事	胡忠全	0	0
	董 事	林逢春	0	0
	董 事	陳加仁	0	0

註：股份有限公司係填列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則填列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附表三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額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11,101	\$ 209	\$ 10,892	\$ 2,328	\$ 130	\$ 284	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258,598	1,097,564	0	1,097,564	0	(55)	15,230	0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22	637,765	634,757	3,009	9,167	(376)	(374)	0
昆山金洲海洋科技製網有限公司	380,833	1,205,891	113,875	1,092,016	393,500	(11,823)	14,594	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2,152	506,258	76,592	429,666	29,052	20,865	43,088	0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173,551	395,691	127,975	267,716	487,322	3,319	2,258	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36,680	723	0	723	0	(20)	(20)	0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411,570	655,139	201,689	453,450	604,515	81,695	70,033	0
King Tai Technology Ltd.	185,726	222,558	9,907	212,651	7,519	4,916	28,066	0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90,369	318,096	127,559	190,537	208,044	43,777	29,806	0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17,935	17,932	0	17,932	0	(121)	(121)	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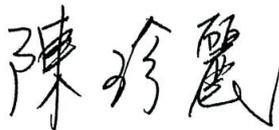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洲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金洲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會計師 郭 麗 園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4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667,700	19	\$ 368,356	11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六、二六及二七)	\$ 673,457	19	\$ 639,290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137,569	4	23,502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及十六)	199,912	6	209,843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八)	50,953	1	53,227	2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36,498	1	76,215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九)	33,239	1	37,233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07,764	6	210,126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九)	506,944	14	380,939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42,298	1	36,083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六)	39,302	1	39,270	1	2311	預收貨款	38,281	1	69,08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	26,444	1	28,7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37	-	1,110	-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717,730	20	867,163	2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00,247	34	1,241,752	3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七)	18,621	-	59,453	2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十五及二七)	34,466	1	37,07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81,991	5	169,830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32,968	62	1,894,973	5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九)	5,544	-	9,594	-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7,535	5	179,424	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	-	109,745	3	2XXX	負債總計	1,387,782	39	1,421,176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七)	1,231,745	34	1,284,409	3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1,140	-	1,575	-	3110	普通股股本	823,347	23	799,366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5,227	1	17,340	-	3200	資本公積	36,858	1	37,04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401	-	6,178	-		保留盈餘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附註十二、十四及二七)	101,438	3	85,652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238	5	146,837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七)	5,511	-	4,02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63	-	96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50	-	5,941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5,619	23	687,470	20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61,212	38	1,514,860	4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12,820	28	835,270	24
						3400	其他權益	77,846	2	86,424	3
1XXX	資產總計	\$ 3,594,180	100	\$ 3,409,833	100	3500	庫藏股票	(7,000)	-	(4,32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943,871	54	1,753,782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十)	262,527	7	234,875	7
						3XXX	權益總計	2,206,398	61	1,988,657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94,180	100	\$ 3,409,8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2,824,519	100	\$2,969,9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一）	<u>2,140,508</u>	<u>76</u>	<u>2,404,968</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684,011</u>	<u>24</u>	<u>564,985</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45,157	5	151,571	5
6200	管理費用	181,369	7	162,90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225</u>	<u>-</u>	<u>1,71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8,751</u>	<u>12</u>	<u>316,191</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355,260</u>	<u>12</u>	<u>248,794</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13,761	-	14,0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702	2	19,481	1
7050	財務成本	<u>(11,336)</u>	<u>-</u>	<u>(12,764)</u>	<u>-</u>
7000	合 計	<u>50,127</u>	<u>2</u>	<u>20,747</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405,387	14	269,541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94,268</u>	<u>3</u>	<u>62,333</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11,119</u>	<u>11</u>	<u>207,208</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943)	-	(\$ 1,7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30	-	3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333)	-	96,824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96)	-	1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737</u>	<u>-</u>	<u>(14,38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2,305)</u>	<u>-</u>	<u>81,115</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8,814</u>	<u>11</u>	<u>\$ 288,323</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3,081	10	\$ 194,00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28,038</u>	<u>1</u>	<u>13,203</u>	<u>-</u>
8600		<u>\$ 311,119</u>	<u>11</u>	<u>\$ 207,208</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72,890	10	\$ 262,894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35,924</u>	<u>1</u>	<u>25,429</u>	<u>1</u>
8700		<u>\$ 308,814</u>	<u>11</u>	<u>\$ 288,323</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3.44</u>		<u>\$ 2.36</u>	
9810	稀 釋	<u>\$ 3.42</u>		<u>\$ 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		合計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 768,706	\$ 37,042	\$ 132,981	\$ 40,444	\$ 538,300	\$ 711,725	\$ 17,153	(\$ 1,093)	\$ 16,060	(\$ 1,177)	\$ 1,532,356	\$ 217,623	\$ 1,749,979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856	-	(13,856)	-	-	-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9,481)	39,481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8,325)	(38,325)	-	-	-	(38,325)	-	(38,325)	-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0,660	-	-	-	(30,660)	(30,660)	-	-	-	-	-	-	-
		30,660	-	13,856	(39,481)	(43,360)	(68,985)	-	-	-	-	(38,325)	-	(38,325)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8,177)	(8,177)
D1	103年度淨利	-	-	-	-	194,005	194,005	-	-	-	-	194,005	13,203	207,208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75)	(1,475)	70,217	147	70,364	-	68,889	12,226	81,115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530	192,530	70,217	147	70,364	-	262,894	25,429	288,323
L1	購入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	-	-	-	-	-	-	-	-	(3,143)	(3,143)	-	(3,143)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799,366	37,042	146,837	963	687,470	835,270	87,370	(946)	86,424	(4,320)	1,753,782	234,875	1,988,65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401	-	(19,401)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79,937)	(79,937)	-	-	-	-	(79,937)	-	(79,93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3,981	-	-	-	(23,981)	(23,981)	-	-	-	-	-	-	-
		23,981	-	19,401	-	(123,319)	(103,918)	-	-	-	-	(79,937)	-	(79,937)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8,272)	(8,272)
D1	104年度淨利	-	-	-	-	283,081	283,081	-	-	-	-	283,081	28,038	311,119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3)	(1,613)	(8,482)	(96)	(8,578)	-	(10,191)	7,886	(2,305)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1,468	281,468	(8,482)	(96)	(8,578)	-	272,890	35,924	308,814
L1	處分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	(184)	-	-	-	-	-	-	-	4,320	4,136	-	4,136
L1	購入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	-	-	-	-	-	-	-	-	(7,000)	(7,000)	-	(7,000)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23,347	\$ 36,858	\$ 166,238	\$ 963	\$ 845,619	\$ 1,012,820	\$ 78,888	(\$ 1,042)	\$ 77,846	(\$ 7,000)	\$ 1,943,871	\$ 262,527	\$ 2,206,3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合併稅前淨利	\$ 405,387	\$ 269,54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2,905	113,365
A20200	攤銷費用	7,757	7,351
A20300	提列呆帳損失	1,980	612
A20900	財務成本	11,336	12,7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20,739)	(38,673)
A21300	股利收入	(3,860)	(3,356)
A21200	利息收入	(5,501)	(7,18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408	(1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695)	-
A23700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4	5,792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13,807	6,66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994	18,621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8,018)	(85,2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07	(23,365)
A31200	存 貨	148,971	78,6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99	37,700
A32150	應付帳款	(39,717)	(16,69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08)	38,889
A32210	預收貨款	(30,804)	(37,4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27	(4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93)	(6,2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7,637	371,29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205)	(12,7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50	7,19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860	3,3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1,781)	(49,2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3,961</u>	<u>319,83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20)	(\$ 5,000)
B002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37	18,409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933)	(148,147)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9,522	98,962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90,01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159,16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968)	(126,7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468	14,236
B04500	無形資產增加	(401)	(2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9,341	(22,22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417)	(2,693)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17,50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76)	(104,0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17,693	2,610,77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87,658)	(2,610,28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	(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6,458)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9,937)	(38,325)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7,000)	(3,143)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4,136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8,272)	(8,17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038)	(165,6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103)	42,93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9,344	93,06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8,356	275,29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7,700	\$ 368,3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12 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1 年 7 月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合併公司適用 IFRS 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合併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合併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選擇不予揭露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6.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對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資訊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該準則闡明，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詳附註十二、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調增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資訊，參閱附註九。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對興櫃及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收益浮動非保本理財商品係採收益法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重大變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五。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管理階層經評估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70	\$ 72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69,180	302,94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96,950</u>	<u>64,689</u>
	<u>\$667,700</u>	<u>\$368,356</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43~0.50	0.65~3.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108,832	\$ -
基金受益憑證	<u>28,737</u>	<u>23,502</u>
	<u>\$137,569</u>	<u>\$ 23,50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u>\$ -</u>	<u>\$109,745</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24	\$ 1,144
國外投資		
收益浮動非保本理財商品	<u>50,829</u>	<u>52,083</u>
	<u>\$50,953</u>	<u>\$53,227</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除應收關係人款項詳附註二六外，餘說明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33,239</u>	<u>\$ 37,233</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513,878	\$385,926
減：備抵呆帳	<u>6,934</u>	<u>4,987</u>
	<u>\$506,944</u>	<u>\$380,939</u>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23,677	\$ 19,172
其 他	<u>2,767</u>	<u>9,579</u>
	<u>\$ 26,444</u>	<u>\$ 28,751</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提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未逾期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未逾期	\$484,285	\$306,853
30 天以下	4,102	9,133
31 至 90 天	14,234	35,151
91 至 180 天	141	29,272
181 至 365 天	9,789	584
365 天以上	<u>1,327</u>	<u>4,933</u>
	<u>\$513,878</u>	<u>\$385,926</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30 天以下	\$ 4,089	\$ 9,133
31 至 90 天	5,372	35,151
91 至 180 天	-	29,272
181 至 365 天	<u>412</u>	<u>584</u>
	<u>\$ 9,873</u>	<u>\$ 74,140</u>

合併公司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群 組 評 估 — 104 年度</u>	<u>應 收 帳 款 — 103 年度</u>
年初餘額	\$ 4,987	\$ 4,346
加：本年度提列	1,980	612
減：本年度沖銷	34	-
淨兌換差額	<u>1</u>	<u>29</u>
年底餘額	<u>\$ 6,934</u>	<u>\$ 4,987</u>

十、存 貨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製 成 品	\$252,580	\$275,960
在 製 品	279,417	321,846
原 物 料	174,640	243,703
商 品	2,219	1,910
在途商品	<u>8,874</u>	<u>23,744</u>
	<u>\$717,730</u>	<u>\$867,163</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40,508 千元及 2,404,968 千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694 千元及 5,792 千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質押活期存款	\$ 9,284	\$ 33,552
質押定期存款	5,337	5,196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6,000	6,000
存出保證金	3,511	2,02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質押保本型存款	\$ - <u>\$ 24,132</u>	<u>\$ 16,705</u> <u>\$ 63,473</u>
流動	\$ 18,621	\$ 59,453
非流動	<u>5,511</u> <u>\$ 24,132</u>	<u>4,020</u> <u>\$ 63,473</u>

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質押活期存款	0.13~0.30	0.35~0.65
質押定期存款	0.43	0.65~1.4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95~1.345	0.17~1.345
質押保本型存款	-	5.3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金洲海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CL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00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DL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50.6	50.6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OIC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98	98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CIC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註1)	100	-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	生產網、線、索、漁網配件及網具	100	100
	汎洋漁具公司(汎洋公司)	漁具及漁網進出口貿易	94	94
KCL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昆山金洲)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0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	漁業養殖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KDL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昆山金大)	生產PE、PP及尼龍單 絲及相關合成纖維 製品	100	100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KTTL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等(註2)	76.67	70
KTTL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金泰)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 製品	100	100

註1：合併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104年8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投資設立於塞席爾之KCIC公司轉投資越南，截至104年底止已匯出投資KCIC金額為17,935千元(美金550千元)，其中KCIC公司已預付17,505千元(美金533千元)將取得土地使用權，帳列長期預付租金。

註2：KDL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於104年3月2日及104年6月5日對KTTL公司再投資美金1,400千元及400千元，是以於104年12月31日持股比率由70%增加至76.67%。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9,494	\$ 876,206	\$ 903,571	\$ 44,080	\$ 14,584	\$ 109,424	\$ 63,156	\$ 2,140,515
增添	-	46,714	59,677	5,749	672	16,597	(59,880)	69,529
處分	-	-	(36,382)	(4,584)	(674)	(480)	-	(42,120)
重分類	-	-	-	-	-	-	(1,021)	(1,021)
淨兌換差額	-	(3,808)	20,035	(82)	(186)	715	(1,910)	14,7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494</u>	<u>\$ 919,112</u>	<u>\$ 946,901</u>	<u>\$ 45,163</u>	<u>\$ 14,396</u>	<u>\$ 126,256</u>	<u>\$ 345</u>	<u>\$ 2,181,66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24,328)	(\$ 168,791)	(\$ 554,018)	(\$ 29,052)	(\$ 10,746)	(\$ 69,171)	\$ -	(\$ 856,106)
折舊費用	-	(34,534)	(61,482)	(5,442)	(1,070)	(10,377)	-	(112,905)
處分	-	-	30,284	3,819	665	476	-	35,244
淨兌換差額	-	1,328	(17,555)	130	144	(202)	-	(16,15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4,328)</u>	<u>(\$ 201,997)</u>	<u>(\$ 602,771)</u>	<u>(\$ 30,545)</u>	<u>(\$ 11,007)</u>	<u>(\$ 79,274)</u>	<u>\$ -</u>	<u>(\$ 949,922)</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05,166</u>	<u>\$ 717,115</u>	<u>\$ 344,130</u>	<u>\$ 14,618</u>	<u>\$ 3,389</u>	<u>\$ 46,982</u>	<u>\$ 345</u>	<u>\$ 1,231,745</u>

103年度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9,494	\$ 836,226	\$ 789,242	\$ 40,132	\$ 13,896	\$ 102,900	\$ 41,835	\$ 1,953,725
增添	-	1,504	105,251	3,652	149	1,969	19,220	131,745
處分	-	-	(32,554)	(735)	(126)	(78)	-	(33,493)
淨兌換差額	-	38,476	41,632	1,031	665	4,633	2,101	88,53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494</u>	<u>\$ 876,206</u>	<u>\$ 903,571</u>	<u>\$ 44,080</u>	<u>\$ 14,584</u>	<u>\$ 109,424</u>	<u>\$ 63,156</u>	<u>\$ 2,140,515</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24,328)	(\$ 130,061)	(\$ 481,811)	(\$ 23,212)	(\$ 9,112)	(\$ 57,211)	\$ -	(\$ 725,735)																			
折舊費用	-	(32,731)	(64,697)	(5,681)	(1,218)	(9,038)	-	(113,365)																			
處分	-	-	18,743	429	86	16	-	19,274																			
淨兌換差額	-	(5,999)	(26,253)	(588)	(502)	(2,938)	-	(36,28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4,328)	(\$ 168,791)	(\$ 554,018)	(\$ 29,052)	(\$ 10,746)	(\$ 69,171)	\$ -	(\$ 856,106)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05,166	\$ 707,415	\$ 349,553	\$ 15,028	\$ 3,838	\$ 40,253	\$ 63,156	\$ 1,284,409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至60年

其他編網場地

5至12年

機器設備

5至13年

運輸設備

5至9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7年

屬農業用之土地 50,427 千元，因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該土地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為 93 年度本公司按照淨公允價值評估後計提，其後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變動。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擔保借款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9,529	\$131,745
預付設備款減少	(4,777)	(3,568)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216	(1,41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65,968	\$126,764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2,198	\$ 2,184
非流動(列入長期預付租金)	101,438	85,652
	\$103,636	\$ 87,836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權中包括尚處清算階段之泉州金洲土地使用權，分別為 722 千元及 759 千元（分別為人民幣 143 千元及人民幣 147 千元）。另 104 年度新增之長期預付租金係預付越南之土地使用權計 17,505 千元（美金 533 千元），請參閱附註十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土地使用權供作融資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流動資產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預付貨款	\$ 22,575	\$ 16,394
預付費用	6,565	9,296
預付租賃款	2,198	2,184
其 他	<u>3,128</u>	<u>9,205</u>
	<u>\$ 34,466</u>	<u>\$ 37,079</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374,606	\$468,010
信用借款	<u>298,851</u>	<u>171,280</u>
	<u>\$673,457</u>	<u>\$639,290</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	0.90~2.50	1.28~2.63
信用借款（%）	1.15~1.90	1.23~1.67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商業本票	\$200,000	\$2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88</u>	<u>157</u>
	<u>\$199,912</u>	<u>\$209,843</u>

由中華票券金融公司等發行之商業本票，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07%~1.178% 及 1.13%~1.15%。

十七、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係因營業而發生者，且合併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1,545	\$ 64,424
應付設備款	32,211	33,427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附註二一）	13,000	7,301
應付董監酬勞（附註二一）	10,000	5,560
應付佣金	9,425	15,816
應付休假給付	5,325	4,631
其他	66,258	78,967
	<u>\$207,764</u>	<u>\$210,126</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除昆山金洲公司、昆山金大公司、越南金洲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政府有關部門，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外，餘子公司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

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3,812	\$113,8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68)	(104,2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544</u>	<u>\$ 9,59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112,201</u>	(<u>\$ 98,168</u>)	<u>\$ 14,0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46	-	1,546
利息費用 (收入)	<u>2,224</u>	(<u>2,002</u>)	<u>222</u>
認列於損益	<u>3,770</u>	(<u>2,002</u>)	<u>1,7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2)	(3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09	-	20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043	-	1,04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27</u>	<u>-</u>	<u>8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79</u>	(<u>302</u>)	<u>1,777</u>
雇主提撥	<u>-</u>	(<u>7,984</u>)	(<u>7,984</u>)
福利支付	(<u>4,194</u>)	<u>4,194</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113,856</u>	(<u>104,262</u>)	<u>9,59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38	-	1,638
利息費用 (收入)	<u>2,375</u>	(<u>2,256</u>)	<u>119</u>
認列於損益	<u>4,013</u>	(<u>2,256</u>)	<u>1,757</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淨 公 允 價 值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67)	(\$ 46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09	-	60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047	-	3,0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246</u>)	-	(<u>1,24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10</u>	(<u>467</u>)	<u>1,943</u>
雇主提撥	-	(<u>7,750</u>)	(<u>7,750</u>)
福利支付	(<u>6,467</u>)	<u>6,467</u>	-
104年12月31日	<u>\$113,812</u>	(<u>\$108,268</u>)	<u>\$ 5,54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 933	\$ 951
推銷費用	283	284
管理費用	502	501
研究發展費用	<u>39</u>	<u>32</u>
	<u>\$ 1,757</u>	<u>\$ 1,76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

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u>(\$ 2,072)</u>
減少0.25%	<u>\$ 2,13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 2,058</u>
減少0.25%	<u>(\$ 2,00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7,750</u>	<u>\$ 7,98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年)	8	9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82,335</u>	<u>79,937</u>
已發行股本	<u>\$ 823,347</u>	<u>\$ 799,3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4及103年6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分別為23,981千元及30,660千元，發行新股分別為2,398千股及3,066千股，已辦妥增資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31,052	\$ 31,052
庫藏股票交易	<u>5,806</u>	<u>5,990</u>
	<u>\$ 36,858</u>	<u>\$ 37,04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

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新台幣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9,401	\$13,85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9,481)		
股東現金紅利	79,937	38,325	\$ 1.0	\$ 0.5
股東股票股利	23,981	30,660	0.3	0.4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8,308	
股東現金股利	147,297	\$ 1.8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87,370	\$ 17,15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219)	84,598
相關所得稅	<u>1,737</u>	<u>(14,381)</u>
年底餘額	<u>\$ 78,888</u>	<u>\$ 87,370</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946)	(\$ 1,0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91)	147
處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695</u>	<u>-</u>
年底餘額	<u>(\$ 1,042)</u>	<u>(\$ 946)</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 增 加 (減少)	年底股數	餘 額 (千元)
104 年度							
				220	(26)	194	<u>\$ 7,000</u>
103 年度							
				61	159	220	<u>\$ 4,320</u>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庫藏股 220 千股全數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格為每股 18.8 元，轉讓價款為

4,136 千元，購入成本與處分成本差異 184 千元，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減項。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購回庫藏股票 194 千股，購回庫藏股票成本 7,000 千元。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買回自有股份之交易，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又上開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之減資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234,875	\$217,62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額		
本年度淨利	28,038	13,20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 利	(8,272)	(8,1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886	12,226
年底餘額	<u>\$262,527</u>	<u>\$234,875</u>

二一、合併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 5,501	\$ 7,181
股利收入	3,860	3,356
其 他	4,400	3,493
	<u>\$13,761</u>	<u>\$14,03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0,739	\$ 38,67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利益	695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 額	30,068	(18,277)
其他損失	(3,800)	(915)
	<u>\$47,702</u>	<u>\$19,481</u>

(三) 財務成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借款利息	<u>\$11,336</u>	<u>\$12,764</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905	\$113,365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u>7,757</u>	<u>7,351</u>
	<u>\$120,662</u>	<u>\$120,71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9,078	\$100,307
營業費用	<u>13,827</u>	<u>13,058</u>
	<u>\$112,905</u>	<u>\$113,3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14	\$ 4,242
營業費用	<u>3,043</u>	<u>3,109</u>
	<u>\$ 7,757</u>	<u>\$ 7,3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8,073	\$ 16,837
確定福利計畫	<u>1,757</u>	<u>1,768</u>
	<u>19,830</u>	<u>18,60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530,086	\$505,234
其 他	<u>52,612</u>	<u>51,509</u>
	<u>582,698</u>	<u>556,743</u>
	<u>\$602,528</u>	<u>\$575,34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80,379	\$472,609
營業費用	<u>122,149</u>	<u>102,739</u>
	<u>\$602,528</u>	<u>\$575,348</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3.76% 及 2.87% 估列員工紅利 7,301 千元及董監酬勞 5,560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3,000 千元及董監酬勞 10,000 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3.54% 及 2.72%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員工紅利	\$ 7,301	\$ 5,226
董監酬勞	5,560	4,000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03,108	\$ 47,82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3,040)	(66,102)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u>\$ 30,068</u>	<u>(\$ 18,277)</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3,989	\$ 43,6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32	9,4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075</u>	<u>669</u>
	77,996	53,77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6,272</u>	<u>8,555</u>
	<u>\$ 94,268</u>	<u>\$ 62,33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稅前淨利	<u>\$405,387</u>	<u>\$269,54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3,318	\$ 57,048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3,643)	(5,54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86	6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32	9,4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7,075</u>	<u>669</u>
	<u>\$ 94,268</u>	<u>\$ 62,333</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330	\$ 30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u>1,737</u>	<u>(14,381)</u>
	<u>\$ 2,067</u>	<u>(\$14,079)</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應付所得稅	<u>\$42,298</u>	<u>\$36,08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聯屬公司間未					
實現利益	\$ 7,799	(\$ 426)	\$ -	(\$ 82)	\$ 7,291
未實現兌換損					
失	4,254	(1,147)	-	(15)	3,092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1,631	(1,019)	330	-	942
其他	<u>3,656</u>	<u>225</u>	<u>-</u>	<u>21</u>	<u>3,902</u>
	<u>\$ 17,340</u>	<u>(\$ 2,367)</u>	<u>\$ 330</u>	<u>(\$ 76)</u>	<u>\$ 15,22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收益	\$ 140,651	\$ 16,708	\$ -	\$ -	\$ 157,359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17,895	-	(1,737)	-	16,158
其他	<u>11,284</u>	<u>(2,803)</u>	<u>-</u>	<u>(7)</u>	<u>8,474</u>
	<u>\$ 169,830</u>	<u>\$ 13,905</u>	<u>(\$ 1,737)</u>	<u>(\$ 7)</u>	<u>\$ 181,991</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6,683	\$ 929	\$ -	\$ 187	\$ 7,7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	4,215	-	29	4,2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85	(1,056)	302	-	1,631
其 他	4,708	(1,134)	-	82	3,656
	<u>\$ 13,786</u>	<u>\$ 2,954</u>	<u>\$ 302</u>	<u>\$ 298</u>	<u>\$ 17,3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收益	\$ 129,484	\$ 11,167	\$ -	\$ -	\$ 140,65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14	-	14,381	-	17,895
其 他	10,934	342	-	8	11,284
	<u>\$ 143,932</u>	<u>\$ 11,509</u>	<u>\$ 14,381</u>	<u>\$ 8</u>	<u>\$ 169,830</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1,214	\$ 11,214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834,405</u>	<u>676,256</u>
	<u>\$845,619</u>	<u>\$687,47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7,067</u>	<u>\$ 63,652</u>
	104 年度 (預計)	103 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4.43	13.46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汎洋漁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 102 年度。子公司昆山金洲、昆山金大、越南金洲及越南金泰截至 103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已匯算清繳。子公司 KCL 公司、KDL 公司、OIC 公司、KCIC 公司及 K TTL

公司分別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巴拿馬共和國、塞席爾及汶萊，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繳納所得稅。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3,081</u>	<u>\$194,005</u>
單位：千股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2,327	82,12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460</u>	<u>38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2,787</u>	<u>82,51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2.43</u>	<u>\$ 2.36</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2</u>	<u>\$ 2.35</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	\$108,832	\$108,832
基金受益憑證	<u>28,737</u>	<u>-</u>	<u>-</u>	<u>28,737</u>
	<u>\$ 28,737</u>	<u>\$ -</u>	<u>\$108,832</u>	<u>\$137,569</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國內上市股票</u>				
權益投資	\$ 124	\$ -	\$ -	\$ 124
<u>國外投資</u>				
收益浮動非保 本理財商品	<u>-</u>	<u>-</u>	<u>50,829</u>	<u>50,829</u>
	<u>\$ 124</u>	<u>\$ -</u>	<u>\$ 50,829</u>	<u>\$ 50,953</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	\$109,745	\$109,745
基金受益憑證	<u>23,502</u>	<u>-</u>	<u>-</u>	<u>23,502</u>
	<u>\$ 23,502</u>	<u>\$ -</u>	<u>\$109,745</u>	<u>\$133,247</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國內上市股票</u>				
權益投資	\$ 1,144	\$ -	\$ -	\$ 1,144
<u>國外投資</u>				
收益浮動非保 本理財商品	<u>-</u>	<u>-</u>	<u>52,083</u>	<u>52,083</u>
	<u>\$ 1,144</u>	<u>\$ -</u>	<u>\$ 52,083</u>	<u>\$ 53,227</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備 供 出 售 其 他	合 計
	持 有	交 易		
年初餘額	\$ 109,745		\$ 52,083	\$ 161,82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6,207		-	26,2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	25
購買			187,933	187,933
處分	(27,120)		(189,522)	(216,642)
匯率影響數			310	310
年底餘額	<u>\$ 108,832</u>		<u>\$ 50,829</u>	<u>\$ 159,661</u>

10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備 供 出 售 其 他	合 計
	持 有	交 易		
年初餘額	\$ 82,160		\$ -	\$ 82,16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8,841		-	38,8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14	314
購買			148,147	148,147
處分	(11,256)		(98,962)	(110,218)
匯率影響數			2,584	2,584
年底餘額	<u>\$ 109,745</u>		<u>\$ 52,083</u>	<u>\$ 161,828</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興櫃股票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及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2) 收益浮動非保本理財商品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持有供交易	\$ 137,569	\$ 133,2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274,084	898,8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953	53,22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17,631	1,135,47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

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並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美金之影響損益	\$ 3,688	(\$ 231)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35,602	\$394,455
金融負債	673,457	639,29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市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379 千元及 2,448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國內上市櫃、興櫃股票、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及收益浮動非保本理財商品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376 千元及 1,332 千元。104 及 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510 千元及 532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

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A公司	\$ 61,738	\$ 23,265
B公司	15,609	53,271
C公司	<u>3,030</u>	<u>42,922</u>
	<u>\$ 80,377</u>	<u>\$119,458</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

104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浮動利率工具	0.90~2.50	\$ 208,807	\$ 303,427	\$ 161,588
固定利率工具	1.07~1.178	150,000	50,000	-
無附息負債		<u>72,196</u>	<u>72,196</u>	<u>-</u>
		<u>\$ 431,003</u>	<u>\$ 425,623</u>	<u>\$ 161,588</u>

103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浮動利率工具	1.23~2.63	\$ 116,180	\$ 404,562	\$ 118,851
固定利率工具	1.13~1.15	100,000	110,000	-
無附息負債		<u>102,212</u>	<u>102,212</u>	<u>-</u>
		<u>\$ 318,392</u>	<u>\$ 616,774</u>	<u>\$ 118,851</u>

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127,223</u>	<u>\$107,513</u>

對關係人之銷貨，其銷售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二) 應收關係人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實質關係人	<u>\$ 39,302</u>	<u>\$ 39,27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8,690</u>	<u>\$ 19,893</u>
退職後福利	<u>571</u>	<u>627</u>
	<u>\$ 29,261</u>	<u>\$ 20,5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四) 保 證

合併公司借款額度由陳加仁董事長及其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額度等之擔保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	\$ 14,621	\$ 55,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5,815	242,570
預付土地租賃款	<u>53,824</u>	<u>32,499</u>
	<u>\$444,260</u>	<u>\$330,522</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新台幣	\$ 41,925	\$ 65,152
美金	-	4,24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總價金	81,361	68,65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未列帳金額	81,361	5,960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104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0,309	32.825	（美金：新台幣）	\$ 666,657
美金	19,258	6.494	（美金：人民幣）	632,150
美金	1,641	22,470	（美金：越南盾）	53,85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610	32.825	（美金：新台幣）	545,23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金	\$	5,800	6,494	(美金：人民幣)		\$	190,373	
美金		7,563	22,470	(美金：越南盾)			248,264	
<hr/>								
10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140	31.65	(美金：新台幣)			479,187	
美金		22,556	6.1200	(美金：人民幣)			713,909	
美金		237	22,211	(美金：越南盾)			7,49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877	31.65	(美金：新台幣)			502,496	
美金		10,395	6.1200	(美金：人民幣)			329,011	
美金		12,392	22,211	(美金：越南盾)			392,213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30,068 千元及損失 18,277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台灣金洲。
- 昆山金洲。
- 昆山金大。

- 越南金洲。
- 其他。(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一)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 灣 金 洲	昆 山 金 洲	昆 山 金 大	越 南 金 洲	其 他	調 整 與 沖 銷	合 併
104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16,572	\$ 181,760	\$ 403,171	\$ 198,448	\$ 224,568	\$ -	\$ 2,824,519
部門間收入	223,636	211,740	84,151	406,067	22,719	(948,313)	-
部門收入	<u>\$ 2,040,208</u>	<u>\$ 393,500</u>	<u>\$ 487,322</u>	<u>\$ 604,515</u>	<u>\$ 247,287</u>	<u>(\$ 948,313)</u>	<u>\$ 2,824,519</u>
部門損益	<u>\$ 219,184</u>	<u>(\$ 11,823)</u>	<u>\$ 3,319</u>	<u>\$ 81,695</u>	<u>\$ 62,724</u>	<u>\$ 161</u>	\$ 355,260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8,304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8,177)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405,387
所得稅							(94,268)
稅後淨利							<u>\$ 311,11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總額	<u>\$ 3,484,989</u>	<u>\$ 1,205,891</u>	<u>\$ 395,691</u>	<u>\$ 655,139</u>	<u>\$ 2,848,114</u>	<u>(\$ 4,995,644)</u>	<u>\$ 3,594,180</u>
部門負債總額	<u>\$ 1,541,118</u>	<u>\$ 113,875</u>	<u>\$ 127,975</u>	<u>\$ 201,689</u>	<u>\$ 2,621,377</u>	<u>(\$ 3,218,252)</u>	<u>\$ 1,387,782</u>
10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32,848	\$ 270,718	\$ 456,591	\$ 173,411	\$ 236,385	\$ -	\$ 2,969,953
部門間收入	402,640	515,439	103,519	335,290	23,021	(1,379,909)	-
部門收入	<u>\$ 2,235,488</u>	<u>\$ 786,157</u>	<u>\$ 560,110</u>	<u>\$ 508,701</u>	<u>\$ 259,406</u>	<u>(\$ 1,379,909)</u>	<u>\$ 2,969,953</u>
部門利益	<u>\$ 129,453</u>	<u>\$ 40,303</u>	<u>\$ 6,457</u>	<u>\$ 42,464</u>	<u>\$ 28,488</u>	<u>\$ 1,629</u>	\$ 248,794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1,856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1,109)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69,541
所得稅							(62,333)
稅後淨利							<u>\$ 207,20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總額	<u>\$ 3,214,898</u>	<u>\$ 1,271,932</u>	<u>\$ 463,352</u>	<u>\$ 698,717</u>	<u>\$ 1,254,184</u>	<u>(\$ 3,493,250)</u>	<u>\$ 3,409,833</u>
部門負債總額	<u>\$ 1,461,116</u>	<u>\$ 169,780</u>	<u>\$ 191,688</u>	<u>\$ 330,432</u>	<u>\$ 1,092,721</u>	<u>(\$ 1,824,561)</u>	<u>\$ 1,421,176</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亞 洲	\$1,207,329	\$1,314,658
美 洲	905,742	941,107
歐 洲	483,770	412,374
其 他	<u>227,678</u>	<u>301,814</u>
	<u>\$2,824,519</u>	<u>\$2,969,953</u>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195,529	\$ 202,841
大 陸	628,193	671,275
越 南	<u>516,752</u>	<u>509,639</u>
	<u>\$1,340,474</u>	<u>\$1,383,75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台灣金洲	\$ 8,967	\$ 8,500
昆山金洲	33,599	31,005
昆山金大	15,614	18,197
越南金洲	55,846	56,061
其 他	6,636	6,953
	<u>\$120,662</u>	<u>\$120,716</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成 品 網	\$1,781,048	\$1,958,680
繩 製 品	435,522	483,260
線 製 品	130,374	146,170
原 絲	105,788	94,197
其 他	371,787	287,646
	<u>\$2,824,519</u>	<u>\$2,969,953</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King Da	子公司	\$ 388,774	\$ 170,690 (USD 5,200 千元)	\$ 170,690 (USD 5,200 千元)	\$ 72,215 (USD 2,200 千元)	無	9	\$ 971,936	Y	N	N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388,774	121,453 (USD 3,700 千元)	39,390 (USD 1,200 千元)	-	無	2	971,936	Y	N	Y
		越南金泰公司	子公司	388,774	229,775 (USD 7,000 千元)	229,775 (USD 7,000 千元)	108,469 (USD 3,304 千元)	無	12	971,936	Y	N	N
						<u>\$ 439,855</u> (USD 13,400 千元)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20% 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							
	中國信託全球股票入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 4,875	-	\$ 4,875	
	中國信託亞太多元入息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980	1,002	-	1,002	
	宏利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988	-	2,988	
	復華中國新經濟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360	-	4,360	
	華南永昌 MSCI 全球特選物聯網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92	-	1,992	
					<u>\$ 15,217</u>		<u>\$ 15,217</u>	
	債券投資							
	10年瑞士信貸南非幣月配息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	<u>\$ 13,520</u>	-	<u>\$ 13,520</u>	
	普通股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59	<u>\$108,832</u>	0.905	<u>\$108,832</u>		
普通股								
中華映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419	<u>\$ 124</u>	0.003	<u>\$ 124</u>		
昆山金洲	人民幣理財商品							
	同心—穩利盈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u>\$ 25,487</u>	-	<u>\$ 25,487</u>	
	金鑰匙—安心得利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u>\$ 25,342</u>	-	<u>\$ 25,342</u>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13,089	15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	\$ -	-	註2
			加工費	153,846	21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292,929	46	註2
	越南金洲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354,741	4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232,170	36	註1及註2
			銷貨	(154,607)	(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	-	註2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實質關係人	銷貨	(113,010)	(6)	月結 120 天	-	-	(39,302)	(8)	-

註 1：此應付款項係包含進貨及加工費。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292,929	0.58	\$ -	-	\$ 19,632	\$ -
越南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232,170	1.27	-	-	34,427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年底	年初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 258,598 (USD 6,035 千元)	\$ 258,598 (USD 6,035 千元)	6,775,619	100	\$ 1,095,101	\$ 15,230	\$ 15,230	註 3	
	越南金洲	越南胡志明市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13,000 千元)	411,570 (USD13,000 千元)	-	100	434,272	70,033	70,033	註 3	
	King Da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82,049 (USD 2,517 千元)	82,049 (USD 2,517 千元)	2,517,350	50.6	216,858	43,088	21,803	註 3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塞席爾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7,935 (USD 550 千元)	-	550,000	100	17,932	(121)	(121)	註 3	
	汎洋漁具	屏東縣	1.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7,016	7,016	9,400	94	10,239	284	267	註 3	
	Oceanmark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 千元)	322 (USD 10 千元)	98	98	2,990	(374)	(393)	註 2 及註 3	
King Da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汶萊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42,175 (USD 4,600 千元)	86,011 (USD 2,800 千元)	4,600,000	76.67	\$ 163,032	\$ 27,793	\$ 21,122	註 3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越南金泰公司	越南平陽省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90,369 (USD 3,000 千元)	90,369 (USD 3,000 千元)	-	100	\$ 190,537	\$ 29,515	\$ 29,515	註 3	
									<u>\$ 1,777,392</u>	<u>\$ 128,140</u>	<u>\$ 106,819</u>	

註 1：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註 2：係減除昆山金大公司及金洲公司之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19 千元。

註 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2及4)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1、2及4)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 12,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14,594	100	\$ 14,594	\$ 1,092,016	\$ -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58,156 (USD 1,758 千元)	-	-	58,156 (USD 1,758 千元)	2,258	50.6	1,143	135,464	-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36,680 (USD 1,066 千元)	-	-	36,680 (USD 1,066 千元)	(20)	100	(20)	723	-
						\$ 285,513 (USD 8,484 千元)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85,513 (USD8,484 千元)	USD8,484 千元 (註1)	\$1,166,323 (註3)

註 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及 USD89 千元係 King Da 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 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 3：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註)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實現損益
					單價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註)	百分比(%)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6,90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 -	-	\$ -
		進貨	113,08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	-	-
		加工費	153,84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292,929)	46	-
昆山金大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4,71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2,900)	-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備 註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公 司	1	銷 貨 收 入	\$ 46,909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2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公 司	1	銷 貨 收 入	154,607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5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1	銷 貨 收 入	942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汎 洋 漁 具 公 司	1	銷 貨 收 入	1,863	交 易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無 重 大 差 異	-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公 司	1	加 工 費	153,846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5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公 司	1	加 工 費	354,741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付 款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無 重 大 差 異	13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公 司	1	進 貨	57,894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2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大 化 纖 科 技 公 司	1	進 貨	22,367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1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公 司	1	進 貨	51,326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2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1	進 貨	4,001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泰 公 司	1	其 他 應 付 款	2,078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越 南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公 司	1	其 他 應 付 款	232,170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6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公 司	1	其 他 應 付 款	287,567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8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大 化 纖 科 技 公 司	1	其 他 應 付 款	2,900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公 司	1	應 付 帳 款	5,362	經 雙 方 議 價 決 定 ， 採 應 收 應 付 抵 銷 方 式	-	註 1
0	本 公 司	金 泰 科 技 公 司	1	其 他 應 收 款	125	交 易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無 重 大 差 異	-	註 1
0	本 公 司	金 大 國 際 公 司	1	其 他 應 收 款	370	交 易 條 件 與 其 他 非 關 係 人 尚 無 重 大 差 異	-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備 註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資 產) 之 比 率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 16,198	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	註1
1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3	進 貨	61,784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2	註1
2		越南金泰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815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註1
2		越南金泰公司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8,718	經雙方議價決定，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1	註1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洲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金洲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會計師 郭 麗 園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4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66,957	13	\$ 269,199	8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四、二四及二五)	\$ 459,956	13	\$ 381,148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137,569	4	23,502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及十四)	199,912	6	209,843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124	-	1,144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	29,788	1	67,593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九)	33,239	1	37,23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五及二四)	5,565	-	15,0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九)	391,147	11	335,061	1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四)	601,979	17	542,268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二四)	39,302	1	39,27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33,329	1	26,457	1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407,110	12	485,503	15	2311	預收貨款	22,039	1	38,46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五)	3,202	-	21,61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40	-	937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2,741	1	9,83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53,608	39	1,281,729	40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01,391	43	1,222,364	38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81,966	5	169,793	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	-	109,745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七)	5,544	-	9,59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1,777,392	51	1,668,689	5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7,510	5	179,38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五)	195,059	6	199,852	6	2XXX	負債總計	1,541,118	44	1,461,116	45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470	-	1,068	-		權益 (附註十八)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8,613	-	9,364	-	3110	普通股股本	823,347	24	799,366	25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752	-	3200	資本公積	36,858	1	37,04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及二五)	2,064	-	2,064	-		保留盈餘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83,598	57	1,992,534	6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238	5	146,83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63	-	963	-
1XXX	資產總計	\$ 3,484,989	100	\$ 3,214,898	100	3350	未分配盈餘	845,619	24	687,470	21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12,820	29	835,270	26
						3400	其他權益	77,846	2	86,424	3
						3500	庫藏股票	(7,000)	-	(4,320)	-
						3XXX	權益總計	1,943,871	56	1,753,782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84,989	100	\$ 3,214,8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2,040,208	100	\$2,235,4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七、十九及二四）	<u>1,637,797</u>	<u>80</u>	<u>1,930,159</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402,411	20	305,329	14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二四）	(2,217)	-	(4,570)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4,531</u>	<u>-</u>	<u>4,385</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04,725</u>	<u>20</u>	<u>305,144</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07,655	5	110,804	5
6200	管理費用	75,661	4	63,1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225</u>	<u>-</u>	<u>1,71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5,541</u>	<u>9</u>	<u>175,691</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219,184</u>	<u>11</u>	<u>129,453</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6,388	-	5,22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897	1	37,551	2
7050	財務成本	(7,564)	-	(7,78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06,819</u>	<u>5</u>	<u>73,812</u>	<u>3</u>
7000	合 計	<u>125,540</u>	<u>6</u>	<u>108,801</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44,724	17	\$ 238,254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61,643</u>	<u>3</u>	<u>44,249</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83,081</u>	<u>14</u>	<u>194,005</u>	<u>9</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943)	-	(1,7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30	-	3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5,329	3	77,326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60)	-	(167)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75,584)	(4)	7,5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1,737</u>	<u>-</u>	(<u>14,381</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0,191</u>)	(<u>1</u>)	<u>68,889</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2,890</u>	<u>13</u>	<u>\$ 262,894</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3.44</u>		<u>\$ 2.36</u>	
9810	稀 釋	<u>\$ 3.42</u>		<u>\$ 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8,706	\$ 37,042	\$ 132,981	\$ 40,444	\$ 538,300	\$ 711,725	\$ 17,153	(\$ 1,093)	\$ 16,060	(\$ 1,177)	\$1,532,356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856	-	(13,856)	-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9,481)	39,481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8,325)	(38,325)	-	-	-	-	(38,325)
B9	股東股票股利	30,660	-	-	-	(30,660)	(30,660)	-	-	-	-	-
		30,660	-	13,856	(39,481)	(43,360)	(68,985)	-	-	-	-	(38,325)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194,005	194,005	-	-	-	-	194,005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75)	(1,475)	70,217	147	70,364	-	68,889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530	192,530	70,217	147	70,364	-	262,894
L1	購入庫藏股票 (附註十八)	-	-	-	-	-	-	-	-	-	(3,143)	(3,14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99,366	37,042	146,837	963	687,470	835,270	87,370	(946)	86,424	(4,320)	1,753,782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9,401	-	(19,401)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79,937)	(79,937)	-	-	-	-	(79,937)
B9	股東股票股利	23,981	-	-	-	(23,981)	(23,981)	-	-	-	-	-
		23,981	-	19,401	-	(123,319)	(103,918)	-	-	-	-	(79,937)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283,081	283,081	-	-	-	-	283,081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3)	(1,613)	(8,482)	(96)	(8,578)	-	(10,191)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1,468	281,468	(8,482)	(96)	(8,578)	-	272,890
L1	處分庫藏股票 (附註十八)	-	(184)	-	-	-	-	-	-	-	4,320	4,136
L1	購入庫藏股票 (附註十八)	-	-	-	-	-	-	-	-	-	(7,000)	(7,000)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23,347	\$ 36,858	\$ 166,238	\$ 963	\$ 845,619	\$1,012,820	\$ 78,888	(\$ 1,042)	\$ 77,846	(\$ 7,000)	\$1,943,8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44,724	\$ 238,25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255	7,820
A20200	攤銷費用	712	680
A20300	提列呆帳損失	713	47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20,739)	(38,673)
A20900	財務成本	7,564	7,787
A21300	股利收入	(3,860)	(3,356)
A21200	利息收入	(2,021)	(1,86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06,819)	(73,8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62)	(236)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695)	-
A23700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81)	331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217	4,570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531)	(4,3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994	18,621
A31150	應收帳款	(56,799)	(118,39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	7,484
A31200	存 貨	80,174	(46,8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22	17,799
A32150	應付帳款	(47,258)	4,3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5,450	284,035
A32210	預收貨款	(16,426)	(35,6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	4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93)	(6,2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7,012	262,83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609)	(7,6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70	1,88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860	3,3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9,780)	(24,3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5,453</u>	<u>236,04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20)	(\$ 5,000)
B002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37	18,409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5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93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5)	(7,51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25	3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4)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413	(6,927)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8,272</u>	<u>8,00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298</u>	<u>7,29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42,276	2,038,25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63,468)	(2,050,00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	(100,00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7,000)	(3,143)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4,13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79,937</u>)	(<u>38,32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993</u>)	(<u>153,21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7,758	90,12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9,199</u>	<u>179,07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6,957</u>	<u>\$ 269,1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2 年 12 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1 年 7 月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選擇不予揭露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4.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對本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該準則闡明，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資訊，參閱附註九。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興櫃及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重大變動。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三。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管理階層經評估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0	\$ 2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9,807	204,31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96,950</u>	<u>64,689</u>
	<u>\$466,957</u>	<u>\$269,199</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43~0.50	0.65~3.6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108,832	\$ -
基金受益憑證	<u>28,737</u>	<u>23,502</u>
	<u>\$137,569</u>	<u>\$ 23,50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u>\$ -</u>	<u>\$109,745</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股票	<u>\$ 124</u>	<u>\$ 1,144</u>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除應收關係人款項詳附註二四外，餘說明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33,239</u>	<u>\$ 37,233</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396,293	\$339,528
減：備抵呆帳	<u>5,146</u>	<u>4,467</u>
	<u>\$391,147</u>	<u>\$335,06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提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未逾期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未逾期	\$377,900	\$272,777
30 天以下	13	3,234
31 至 90 天	8,862	30,095
91 至 180 天	141	29,009
181 至 365 天	9,377	-
365 天以上	-	4,413
	<u>\$396,293</u>	<u>\$339,528</u>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金 額</u>
30 天以下	\$ 3,234
31 至 90 天	30,095
91 至 180 天	29,009
181 至 365 天	-
	<u>\$ 62,338</u>

本公司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群 組 評 估</u>	<u>應 收 帳 款</u>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年初餘額	\$ 4,467	\$ 3,992
加：本年度提列	713	475
減：本年度沖銷	34	-
年底餘額	<u>\$ 5,146</u>	<u>\$ 4,467</u>

十、存 貨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製 成 品	\$120,497	\$114,961
在 製 品	63,873	77,349
原 物 料	221,074	291,769
商 品	<u>1,666</u>	<u>1,424</u>
	<u>\$407,110</u>	<u>\$485,503</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637,797 千元及 1,930,159 千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 1,781 千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1 千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質押活期存款	\$ 3,202	\$ 21,615
質押定期存款	2,000	2,000
存出保證金	<u>64</u>	<u>64</u>
	<u>\$ 5,266</u>	<u>\$ 23,679</u>
流 動	\$ 3,202	\$ 21,615
非 流 動	<u>2,064</u>	<u>2,064</u>
	<u>\$ 5,266</u>	<u>\$ 23,679</u>

質押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年 利 率 (%)	1.40	0.65~1.40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股 權		股 權	
	金	額 (%)	金	額 (%)
<u>投 資 子 公 司</u>				
非上市(櫃)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ing Chou Investment)	\$ 1,095,101	100	\$ 1,105,29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股權 額 (%)	金	股權 額 (%)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	\$ 434,272	100	\$ 346,003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ing Da)	216,858	50.6	204,186	50.6
汎洋漁具股份有限公司(汎洋漁具)	10,239	94	9,972	94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Oceanmark)	2,990	98	3,232	98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in Chou International)	17,932	100	-	-
	<u>\$ 1,777,392</u>		<u>\$ 1,668,689</u>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104年8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於塞席爾之 King Chou International，匯出投資金額為17,935千元（美金550千元）。

本公司經由 King Chou Investment 轉投資設立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持股100%）從事漁業養殖業務。惟本公司評估泉州金洲因氣候變遷及附近地區興建觀光碼頭，其環境已不再適合發展養殖漁業，是以於98年12月董事會決議解散泉州金洲；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及六說明。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9,494	\$ 115,257	\$ 73,431	\$ 22,733	\$ 3,526	\$ 22,361	\$ 366,802																	
增	-	1,082	120	1,675	365	345	3,587																	
添	-	-	-	(3,420)	(330)	-	(3,750)																	
處																								
分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494</u>	<u>\$ 116,339</u>	<u>\$ 73,551</u>	<u>\$ 20,988</u>	<u>\$ 3,561</u>	<u>\$ 22,706</u>	<u>\$ 366,639</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24,328)	(\$ 45,423)	(\$ 60,366)	(\$ 17,123)	(\$ 2,603)	(\$ 17,107)	(\$ 166,950)																
折舊費用	-	(2,383)	(1,780)	(2,886)	(447)	(759)	(8,255)																
處分	-	-	-	3,295	330	-	3,62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4,328)	(\$ 47,806)	(\$ 62,146)	(\$ 16,714)	(\$ 2,720)	(\$ 17,866)	(\$ 171,580)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05,166	\$ 68,533	\$ 11,405	\$ 4,274	\$ 841	\$ 4,840	\$ 195,059																

103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9,494	\$ 113,933	\$ 71,607	\$ 22,698	\$ 3,526	\$ 21,680	\$ 362,938																
增添	-	1,324	3,725	770	-	681	6,500																
處分	-	-	(1,901)	(735)	-	-	(2,6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29,494	\$ 115,257	\$ 73,431	\$ 22,733	\$ 3,526	\$ 22,361	\$ 366,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24,328)	(\$ 43,154)	(\$ 60,716)	(\$ 14,608)	(\$ 2,196)	(\$ 16,458)	(\$ 161,460)																
折舊費用	-	(2,269)	(1,551)	(2,944)	(407)	(649)	(7,820)																
處分	-	-	1,901	429	-	-	2,33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4,328)	(\$ 45,423)	(\$ 60,366)	(\$ 17,123)	(\$ 2,603)	(\$ 17,107)	(\$ 166,950)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05,166	\$ 69,834	\$ 13,065	\$ 5,610	\$ 923	\$ 5,254	\$ 199,852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至60年

其他編網場地 5至12年

機器設備 5至13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5至17年

屬農業用之土地 50,427 千元，因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該土地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為 93 年度本公司按照淨公允價值評估後計提，其後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變動。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擔保借款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3,587	\$ 6,5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u>1,752</u>)	<u>1,012</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835</u>	<u>\$ 7,512</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五)	\$233,320	\$311,148
信用借款	<u>226,636</u>	<u>70,000</u>
	<u>\$459,956</u>	<u>\$381,148</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	1.28	1.28~1.38
信用借款(%)	1.15~1.28	1.23~1.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商業本票	\$200,000	\$2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88</u>	<u>157</u>
	<u>\$199,912</u>	<u>\$209,843</u>

由中華票券金融公司等發行之商業本票，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07%~1.178% 及 1.13%~1.15%。

十五、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皆係因營業而發生者，且本公司並無就持有之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提供擔保品予債權人之情形。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關係人購料—加工款（附註二四）	\$524,714	\$471,03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0,544	19,959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附註十九）	13,000	7,301
應付董監酬勞（附註十九）	10,000	5,560
應付佣金	3,436	8,004
應付休假給付	2,203	2,279
其他	<u>28,082</u>	<u>28,126</u>
	<u>\$601,979</u>	<u>\$542,26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3,812	\$113,8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68)	(104,2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544</u>	<u>\$ 9,59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112,201</u>	<u>(\$ 98,168)</u>	<u>\$ 14,0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46	-	1,546
利息費用 (收入)	<u>2,224</u>	<u>(2,002)</u>	<u>222</u>
認列於損益	<u>3,770</u>	<u>(2,002)</u>	<u>1,7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2)	(3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09	-	20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043	-	1,04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27</u>	<u>-</u>	<u>82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79</u>	<u>(302)</u>	<u>1,777</u>
雇主提撥	<u>-</u>	<u>(7,984)</u>	<u>(7,984)</u>
福利支付	<u>(4,194)</u>	<u>4,194</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113,856</u>	<u>(104,262)</u>	<u>9,59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38	-	1,638
利息費用 (收入)	<u>2,375</u>	<u>(2,256)</u>	<u>119</u>
認列於損益	<u>4,013</u>	<u>(2,256)</u>	<u>1,75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67)	(46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09	-	60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3,047	-	3,0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246)</u>	<u>-</u>	<u>(1,24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10</u>	<u>(467)</u>	<u>1,943</u>
雇主提撥	<u>-</u>	<u>(7,750)</u>	<u>(7,75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確定福利負債
福利支付	<u>(\$ 6,467)</u>	<u>\$ -</u>
104年12月31日	<u>\$113,812</u>	<u>(\$108,268)</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933	\$ 951
推銷費用	283	284
管理費用	502	501
研究發展費用	39	32
	<u>\$ 1,757</u>	<u>\$ 1,76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2,072</u>)
減少 0.25%	<u>\$ 2,13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058</u>
減少 0.25%	(<u>\$ 2,00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7,750</u>	<u>\$ 7,98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年）	8	9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82,335</u>	<u>79,937</u>
已發行股本	<u>\$ 823,347</u>	<u>\$ 799,3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4 及 103 年 6 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分別為 23,981 千元及 30,660 千元，發行新股分別為 2,398 千股及 3,066 千股，已辦妥增資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31,052	\$ 31,052
庫藏股票交易	<u>5,806</u>	<u>5,990</u>
	<u>\$ 36,858</u>	<u>\$ 37,04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新台幣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401	\$ 13,85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9,481)		
股東現金紅利	79,937	38,325	\$ 1.0	\$ 0.5
股東股票股利	23,981	30,660	0.3	0.4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8,308	
股東現金股利	147,297	\$ 1.8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87,370	\$ 17,15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 65,329	\$ 77,326
相關所得稅	(11,106)	(13,14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75,548)	7,272
相關所得稅	<u>12,843</u>	<u>(1,235)</u>
年底餘額	<u>\$ 78,888</u>	<u>\$ 87,370</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946)	(\$ 1,0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755)	(16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 益	695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份額	<u>(36)</u>	<u>314</u>
年底餘額	<u>(\$ 1,042)</u>	<u>(\$ 946)</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初股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餘 額 (千 元)
104 年度							
				220	(26)	194	<u>\$ 7,000</u>
103 年度							
				61	159	220	<u>\$ 4,320</u>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庫藏股 220 千股全數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格為每股 18.8 元，轉讓價款為 4,136 千元，購入成本與處分成本差異 184 千元，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減項。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購回庫藏股票 194 千股，購回庫藏股票成本 7,000 千元。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買回自有股份之交易，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又上開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之減資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利息收入	\$ 2,021	\$ 1,863
股利收入	3,860	3,356
其他	<u>507</u>	<u>6</u>
	<u>\$ 6,388</u>	<u>\$ 5,22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0,739	\$ 38,67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695	-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u>1,537</u>)	(<u>1,122</u>)
	<u>\$ 19,897</u>	<u>\$ 37,551</u>

(三) 財務成本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借款利息	<u>\$ 7,564</u>	<u>\$ 7,787</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55	\$ 7,820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u>712</u>	<u>680</u>
	<u>\$ 8,967</u>	<u>\$ 8,5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60	\$ 3,196
營業費用	<u>4,695</u>	<u>4,624</u>
	<u>\$ 8,255</u>	<u>\$ 7,8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	\$ 110
營業費用	<u>603</u>	<u>570</u>
	<u>\$ 712</u>	<u>\$ 68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2,389	\$ 2,291
確定福利計畫	<u>1,757</u>	<u>1,768</u>
	<u>4,146</u>	<u>4,059</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14,190	102,855
其他	<u>12,760</u>	<u>12,268</u>
	<u>126,950</u>	<u>115,123</u>
	<u>\$131,096</u>	<u>\$119,1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5,589	\$ 59,226
營業費用	<u>75,507</u>	<u>59,956</u>
	<u>\$131,096</u>	<u>\$119,182</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3.76% 及 2.87% 估列員工紅利 7,301 千元及董監酬勞 5,560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

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13,000千元及董監酬勞10,000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3.54%及2.72%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4年6月10日及103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3及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紅利	\$ 7,301	\$ 5,226
董監酬勞	5,560	4,000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3及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104與103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9,252	\$ 39,74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0,789)	(40,864)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537)	(\$ 1,122)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682	\$ 22,393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921	\$ 9,4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049</u>	<u>1,033</u>
	46,652	32,91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4,991</u>	<u>11,332</u>
	<u>\$ 61,643</u>	<u>\$ 44,2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稅前淨利	<u>\$344,724</u>	<u>\$238,2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計算之所得稅 費用	\$ 58,603	\$ 40,503
稅上不予課稅之收益	(3,683)	(6,77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2,24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21	9,4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2,049</u>	<u>1,033</u>
	<u>\$ 61,643</u>	<u>\$ 44,249</u>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330	\$ 30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之兌換差額	(11,106)	(13,14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u>12,843</u>	<u>(1,235)</u>
	<u>\$ 2,067</u>	<u>(\$ 14,079)</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所得稅	<u>\$33,329</u>	<u>\$26,45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4,194	(\$ 421)		\$ -		\$ 3,77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52		595		-	2,34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31	(1,019)		330		942
其他	1,787	(236)			-	1,551
	<u>\$ 9,364</u>	<u>(\$ 1,081)</u>		<u>\$ 330</u>		<u>\$ 8,6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投資收益	\$140,651	\$ 16,708		\$ -		\$157,35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321			11,106		31,42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2,426)			(12,843)		(15,269)
其他	11,247	(2,798)				8,449
	<u>\$169,793</u>	<u>\$ 13,910</u>		<u>(\$ 1,737)</u>		<u>\$181,966</u>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4,200	(\$ 6)		\$ -		\$ 4,1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52		-	1,7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85	(1,056)		302		1,631
其他	2,229	(442)			-	1,787
	<u>\$ 8,814</u>	<u>\$ 248</u>		<u>\$ 302</u>		<u>\$ 9,3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投資收益	\$129,484	\$ 11,167		\$ -		\$140,65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175			13,146		20,32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3,661)	\$ -	\$ 1,235		(\$ 2,426)
其他	<u>10,834</u>	<u>413</u>	<u>-</u>		<u>11,247</u>
	<u>\$143,832</u>	<u>\$ 11,580</u>	<u>\$ 14,381</u>		<u>\$169,793</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1,214	\$ 11,214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834,405</u>	<u>676,256</u>
	<u>\$845,619</u>	<u>\$687,47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7,067</u>	<u>\$ 63,520</u>
	104 年度 (預計)	103 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4.43	13.46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3,081</u>	<u>\$194,005</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2,327	82,12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460</u>	<u>38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2,787</u>	<u>82,51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2.43</u>	<u>\$ 2.36</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2</u>	<u>\$ 2.35</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	\$108,832	\$108,832
基金受益憑證	28,737	-	-	28,737
	<u>\$ 28,787</u>	<u>\$ -</u>	<u>\$108,832</u>	<u>\$137,569</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 124	\$ -	\$ -	\$ 124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興櫃股票	\$ -	\$ -	\$109,745	\$109,745
基金受益憑證	23,502	-	-	23,502
	<u>\$ 23,502</u>	<u>\$ -</u>	<u>\$109,745</u>	<u>\$133,247</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權益投資	\$ 1,144	\$ -	\$ -	\$ 1,144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持 有 供 交 易
年初餘額	\$109,74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6,207
處 分	(27,120)
年底餘額	<u>\$108,832</u>

103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持 有 供 交 易</u>
年初餘額	\$ 82,16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8,841
處 分	(11,256)
年底餘額	<u>\$109,745</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興櫃股票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及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 融 資 產</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u>		
持有供交易	\$ 137,569	\$ 133,2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935,911	704,4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	1,144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97,200	1,215,87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並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美金之影響損益	\$ 1,172	(\$ 271)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198,950	\$292,588
金融負債	459,956	381,1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610 千元及 886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上市櫃、興櫃股票及基金收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376 千元及 1,332 千元。104 及 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 千元及 1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A 公 司	\$ 61,738	\$ 23,265
B 公 司	15,609	53,271
C 公 司	<u>3,030</u>	<u>42,922</u>
	<u>\$ 80,377</u>	<u>\$119,458</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3 個月至 1 年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浮動利率工具	1.15~1.28	\$ 130,311	\$ 248,636	\$ 81,320
固定利率工具	1.07~1.178	150,000	50,000	-
無附息負債		294,690	294,690	-
財務保證負債		<u>78,442</u>	<u>15,401</u>	<u>86,841</u>
		<u>\$ 653,443</u>	<u>\$ 608,727</u>	<u>\$ 168,16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3 個月至 1 年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浮動利率工具	1.23~1.38	\$ 50,607	\$ 275,427	\$ 56,000
固定利率工具	1.13~1.15	100,000	110,000	-
無附息負債		294,890	294,890	-
財務保證負債		<u>40,442</u>	<u>91,433</u>	<u>100,847</u>
		<u>\$ 485,939</u>	<u>\$ 771,750</u>	<u>\$ 156,847</u>

在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立即清償。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

上述非衍生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204,321	\$ 334,930
	實質關係人	<u>113,010</u>	<u>102,730</u>
		<u>\$ 317,331</u>	<u>\$ 437,660</u>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交易價格，因未有將同類產品或設備售予其他非關係人，是以無法比較，有關收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餘實質關係人之交易價格、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銷售條件無重大差異。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遞延，分別為 2,217 千元及 4,570 千元。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底止，另計有代買轉賣及銷售設備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22,193 千元及 24,669 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按十年轉列利益。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子 公 司	<u>\$197,243</u>	<u>\$391,979</u>

交易價格及條件因未有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是以無法比較；付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

(三) 委託加工費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子 公 司	<u>\$508,587</u>	<u>\$513,528</u>

加工費用係以雙方協議之加工價格計算，交易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得依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協議調整之，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5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帳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實質關係人	<u>\$39,302</u>	<u>\$39,27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五) 應付關係人帳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子 公 司	<u>\$ 5,565</u>	<u>\$15,01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款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子 公 司	<u>\$524,714</u>	<u>\$471,039</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690	\$ 19,893
退職後福利	<u>571</u>	<u>627</u>
	<u>\$ 29,261</u>	<u>\$ 20,5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 保證

對象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已使用額	總額	已使用額
子公司	\$ 439,855	\$ 180,684	\$ 487,410	\$ 232,722
	(USD 13,400 千元)	(USD 5,504 千元)	(USD 15,400 千元)	(USD 7,353 千元)

此係本公司為子公司 King Da、昆山金洲製網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之短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另本公司借款額度由陳加仁董事長及其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購料借款額度等之擔保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	\$ 5,202	\$ 23,615
土地	75,492	75,492
建築物	<u>40,683</u>	<u>41,464</u>
	<u>\$121,377</u>	<u>\$140,571</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四所述者外，本公司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新台幣	\$ 41,925	\$ 65,152
美金	-	134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4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0,180	32.825	(美金：新台幣)	\$		662,407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40,698	32.825	(美金：新台幣)			1,335,896	
越南盾		308,469,626	0.00147	(越南盾：新台幣)			453,45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610	32.825	(美金：新台幣)			545,232	
<u>103年12月31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021	31.65	(美金：新台幣)			475,41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41,531	31.65	(美金：新台幣)			1,315,102	
越南盾		258,445,786	0.00147	(越南盾：新台幣)			368,285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877	31.65	(美金：新台幣)			502,496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u>104年度</u>								
美金		32.825	(美金：新台幣)				<u>\$7,020</u>	
<u>103年度</u>								
美金		31.65	(美金：新台幣)				<u>(\$8,571)</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King Da	子公司	\$ 388,774	\$ 170,690 (USD 5,200 千元)	\$ 170,690 (USD 5,200 千元)	\$ 72,215 (USD 2,200 千元)	無	9	\$ 971,936	Y	N	N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388,774	121,453 (USD 3,700 千元)	39,390 (USD 1,200 千元)	-	無	2	971,936	Y	N	Y
		越南金泰公司	子公司	388,774	229,775 (USD 7,000 千元)	229,775 (USD 7,000 千元)	108,469 (USD 3,304 千元)	無	12	971,936	Y	N	N
						<u>\$ 439,855</u> (USD 13,400 千元)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							
	中國信託全球股票入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 4,875	-	\$ 4,875	
	中國信託亞太多元入息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980	1,002	-	1,002	
	宏利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988	-	2,988	
	復華中國新經濟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360	-	4,360	
	華南永昌 MSCI 全球特選物聯網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92	-	1,992	
					<u>\$ 15,217</u>		<u>\$ 15,217</u>	
	債券投資							
	10年瑞士信貸南非幣月配息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	<u>\$ 13,520</u>	-	<u>\$ 13,520</u>	
	普通股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59	<u>\$108,832</u>	0.905	<u>\$108,832</u>		
普通股								
中華映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419	<u>\$ 124</u>	0.003	<u>\$ 124</u>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3,089	15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	\$ -	-	
			加工費	153,846	21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292,929	46	(註)
	越南金洲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354,741	4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232,170	36	(註)
			銷貨	(154,607)	(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	-	-	-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實質關係人	銷貨	(113,010)	(6)	月結 120 天	-	-	(39,302)	(8)		

註：此應付款項係包含進貨及加工費。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292,929	0.58	\$ -	-	\$ 19,632	\$ -
越南金洲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232,170	1.27	-	-	34,427	-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 258,598 (USD 6,035 千元)	\$ 258,598 (USD 6,035 千元)	6,775,619	100	\$ 1,095,101	\$ 15,230	\$ 15,230	
	越南金洲	越南胡志明市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13,000 千元)	411,570 (USD13,000 千元)	-	100	434,272	70,033	70,033	
	King Da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82,049 (USD 2,517 千元)	82,049 (USD 2,517 千元)	2,517,350	50.6	216,858	43,088	21,803	
	King Chou International	塞席爾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7,935 (USD 550 千元)	-	550,000	100	17,932	(121)	(121)	
	汎洋漁具	屏東縣	1. 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 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7,016	7,016	9,400	94	10,239	284	267	
	Oceanmark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 千元)	322 (USD 10 千元)	98	98	2,990	(374)	(393)	註 2
								<u>\$ 1,777,392</u>	<u>\$ 128,140</u>	<u>\$ 106,819</u>	
King Da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汶萊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142,175 (USD 4,600 千元)	86,011 (USD 2,800 千元)	4,600,000	76.67	\$ 163,032	\$ 27,793	\$ 21,122	
King Tai Technology Limited	越南金泰公司	越南平陽省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90,369 (USD 3,000 千元)	90,369 (USD 3,000 千元)	-	100	\$ 190,537	\$ 29,515	\$ 29,515	

註 1：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註 2：係減除昆山金大公司之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 19 千元。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2)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1及2)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 12,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14,594	100	\$ 14,594	\$ 1,092,016	\$ -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58,156 (USD 1,758 千元)	-	-	58,156 (USD 1,758 千元)	2,258	50.6	1,143	135,464	-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36,680 (USD 1,066 千元)	-	-	36,680 (USD 1,066 千元)	(20)	100	(20)	723	-
						\$ 285,513 (USD 8,484 千元)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85,513 (USD8,484 千元)	USD8,484 千元 (註1)	\$1,166,323 (註3)

註 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及 USD89 千元係 King Da 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
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 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 3：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實現損益
					單價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6,908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 -	-	\$ -
		進貨	113,089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	-	-
		加工費	153,846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292,929)	46	-
昆山金大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4,717	採應收應付抵銷方式	同一般交易條件	同一般交易條件	(2,900)	-	-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加仁

